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守政检测验字(2020)第 03002 号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项目名称： 益阳市（锦都、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编制单位：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零年三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枝德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曾全盛 （签字）

项目负责人：张俊齐

填 表 人：张春香

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

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电 话：15897370820

传 真： /

邮 编：413000

地 址：湖南益阳市赫山区秀峰东  
路北侧华海 3C 对面（锦  
都加油站）湖南益阳市赫  
山区十洲路赫山政务中  
心正对面（滨江加油站）

编制单位：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电 话：13117378988

传 真： /

邮 编：413000

地 址：湖南省益阳市高新区朝  
阳办事处金山社区

申明：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91812051916

名称: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益阳市高新区朝阳办事处金山社区 201 等 15 套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91812051916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13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目 录

一、项目的由来以及验收依据.....	1
二、益阳市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	3
1、项目基本概况.....	3
2、项目建设情况.....	5
3、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5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1
5、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4
6、验收监测内容.....	26
7、验收监测结果.....	28
8、验收监测结论.....	31
附件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3
附件 2 营业执照.....	34
附件 3 环评批复.....	35
附件 4 环境管理制度.....	38
附件 5 检测报告.....	47
附件 6 补充检测报告.....	54
附件 7 专家意见.....	58
附图 1 监测布点图.....	63
附图 2 部分现场照片.....	65
三、益阳市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	66
1、项目基本概况.....	66
2、项目建设情况.....	69
3、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78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84
5、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7
6、验收监测内容.....	89
7、验收监测结果.....	91
8、验收监测结论.....	94
附件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96
附件 2 营业执照.....	97
附件 3 环评批复.....	98
附件 4 环境管理制度.....	101

附件 5 检测报告.....	110
附件 6 补充检测报告.....	117
附件 7 专家意见.....	121
附图 1 项目总平面布局图和监测布点图.....	126
附图 2 部分现场照片.....	127

## 一、项目的由来以及验收依据

项目由来	<p>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的委托，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原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以及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和规定，因蓝天、金山、银城路加油站已验收本次只对益阳市赫山区（滨江和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0 年 03 月，我公司对两个加油站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等环保处理设施进行了现场勘察，调研了相关的技术资料，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2020 年 03 月 10-11 日，我公司对益阳市赫山区（滨江和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环境管理检查，并对污染物排放实施了现场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验收监测报告。</p>
验收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版），（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lt;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gt;的决定》，（2017 年 10 月 1 日）；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原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5 日）； (9)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p>

- (1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
- (1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
- (12) 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9年8月；
- (12) 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9年8月；
- (14)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益环赫审（表）[2019]30号《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赫山区（蓝天、金山、锦都、滨江、银城路）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2019年8月19日。

## 二、益阳市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

### 1、项目基本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赫山区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龙洲路东侧、秀峰东路北侧				
主要产品名称	92#汽油、95#汽油、98#汽油、柴油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燃料油 6875t (其中, 92#汽油: 5000t, 95#汽油: 1825t, 98#汽油: 20t, 柴油: 3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燃料油约 5475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8 月	投产时间	2007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	/	/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赫山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审批时间	2019 年 8 月 19 日	审批文号	益环赫审(表)[2019]30 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	42 万元	比例	5.25%
实际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	42 万元	比例	5.25%

### 1、废水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的要求。

**表 1-1 团洲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单位: mg/L**

项目	BOD <sub>5</sub>	COD	SS	NH <sub>3</sub> -N	石油	动植物油
浓度限值	30	500	400	——	20	100

### 2、废气

非甲烷总经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的表1中二级排放要求；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限值标准，具体限值如下：

**表 1-2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 mg/m<sup>3</sup>**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无组织	非甲烷总经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

**表 1-3《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 3、厂界环境噪声

运营期：东、北、西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南面临秀峰东路35m范围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具体执行标准值见表1-4。

**表1-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类	70	55

###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以及2013年修改单；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 2、项目建设情况

##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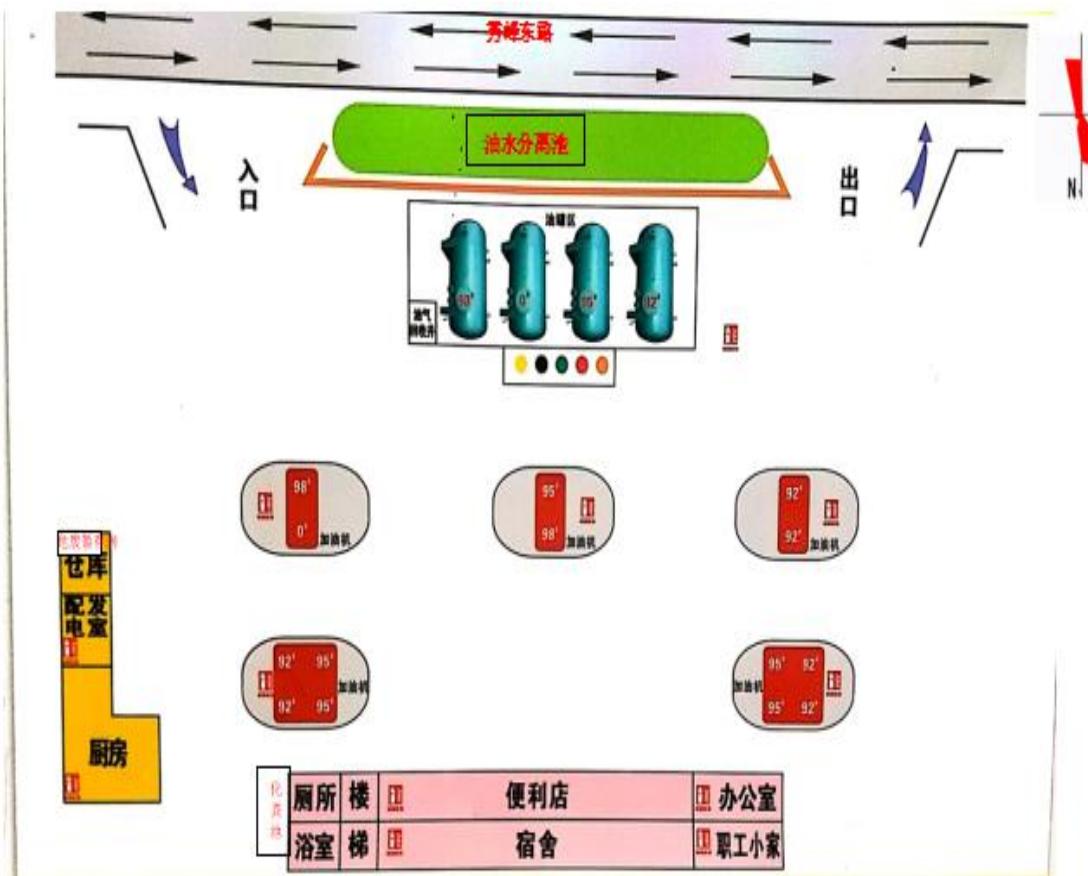
赫山区，隶属于湖南省益阳市，位于湘中偏北，地处洞庭湖畔，东邻湘阴、望城，南界宁乡，西接桃江，北临资水。区境西南为雪峰山余脉，最高点碧云峰海拔502米；中部地面起伏平缓，丘岗与平原相间；东北部为滨湖平原，平坦开阔，耕地连片，土壤肥沃，为全区主要农产品基地。区域总面积1285平方公里（不含高新区），辖12个乡镇4个街道及1个工业园。

本工程位于益阳市赫山区龙洲路东侧、秀峰东路北侧，加油站位于秀峰东路北侧，三侧有围墙，东南侧、北侧为住宅小区。项目具体坐标为北纬  $28^{\circ}34'28.14''$ ，东经  $112^{\circ}21'31.87''$ ，项目地理位置详见下图。



图2.1-1 地理位置图

本工程位于益阳市赫山区龙洲路东侧、秀峰东路北侧，加油站南侧临秀峰东路，东侧、西侧、北侧均有围墙；围墙外有住宅小区。该加油站坐北朝南，站内加油机靠南侧公路布置，油罐区位于加油区南侧，辅助用房位于加油区北侧，加油区罩棚布置为 U 型，罩棚投影区双枪双油品潜油泵自助加油机 3 台、4 枪双油品潜油泵自助加油机 2 台。站房为两层建筑，一层内设便利店、财务办公室等，站房建筑面积  $150\text{m}^2$ ；二层为员工休息室、厨房等。储罐区设  $30\text{m}^2$  埋地钢制汽油储罐 3 个，设  $30\text{m}^2$  埋地钢制柴油储罐 1 个（罐区设过车承重框架）。项目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2。



附图 2.1-2 平面布置图

## 2.2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有一座年销售燃料油  $6875\text{t}$  (其中, 92#汽油:  $5000\text{t}$ , 95#汽油:  $1825\text{t}$ , 98#汽油:  $20\text{t}$ , 柴油:  $30\text{t}$ ) 的汽车加油站，一共有钢制埋地油罐 4 个，其中有 0# 柴油罐 1 个，单罐容量为  $30\text{m}^3$ ，年周转量为  $30\text{t}$ ; 92#汽油罐 1 个，单罐容量为  $30\text{m}^3$ ，年周转量为  $5000\text{t}$ ; 95#汽油罐 1 个，单罐容量为  $30\text{m}^3$ ，年周转量为  $1825\text{t}$ ; 98#汽

油罐 1 个，单罐容量为  $30\text{m}^3$ ，年周转量为 20t；由于地理位置及销售原因，加油站储油总量为  $120\text{m}^3$ 。具体情况见表 1-1 所示。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 版)规定，加油站级别划分为三个等级（详见表 1-2）。本加油站总储量为  $30+30\times1/2+30+30=105\text{m}^3$ （柴油折半计算） $90\text{m}^3 < V \leq 150\text{m}^3$ ，故本项目为二级加油站。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公用工程等构成。本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现有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加油区	设有电脑税控四枪式加油机 2 台，电脑税控双枪式加油机 3 台，现在用加油枪 14 个（0 # 柴油加油枪，1 个，92 # 汽油加油枪，6 个，95 # 汽油加油枪 5 个，98 # 汽油加油枪 2 个。	无变化
	罩棚	1 个，占地面积 $600\text{m}^2$ ，净空高为 5.5m。	无变化
	油罐区	埋地钢制油罐，0 # 柴油储罐 1 个，单个容积 $30\text{m}^3$ ；92 # 汽油罐 1 个，单个容积 $30\text{m}^3$ ，95 # 汽油罐 1 个，单个容积 $30\text{m}^3$ ，98 # 汽油罐 1 个，单个容积 $30\text{m}^3$ 。	无变化
辅助工程	站房	占地 $150\text{m}^2$ ，为二层建筑，砖混结构，站房内设有营业厅、办公室，二楼为员工宿舍。	无变化
	辅助工程	公厕 1 层建筑，砖混结构，主要服务对象为项目区员工及到加油站、消费的过往人员使用。	无变化
公用	给水系统	由市政管网供给，项目已自行铺设供水管道。	无变化

工程 排水系统	加油站界外雨水导流沟渠：沿厂界设施，石砌雨水导排沟渠，雨水引至雨污水管网。加油站内雨水导排沟渠：加油区延罩棚内设施，经导排沟渠暗渠排口进入油水分离池。项目内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资江。	无变化
	加油站供电负荷为三级，采用 380/220V 外接电源供电，由市政供电系统引入站内变压器，再引入配电柜，站内通过配电柜采用放射式配电方式引至各用电设备。 在发电机房内有 1 台 30kw 的备用发电机，停电时由备用发电机提供。	无变化
	8 个 MFZ8 型手提式干粉灭火器、2 个 MFT35 型推车干粉灭火器、8 块灭火毯、1 座 4m <sup>3</sup> 消防砂箱、4 只消防桶、4 把消防铲。	无变化
	观测检查井 2 个，深度为 10m，设于油罐区，用于监测储油罐是否漏油。	无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气防治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装置收集后，由油罐车运往油库区处理，其余部分呈无组织排放。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油气浓度排放限值要求	无变化

	废水处理	加油区地面清洁废水、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资江。	无变化
	噪声治理	站区于四周设置绿化带；且环境保护目标距离项目区有一定的距离，同时进入加油站车辆采取限制进出车辆车速，禁止鸣笛等措施。	无变化
	固废处置	废油污、油渣、油泥等属于危险固废；油水分离池以及隔油池产生的油污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定期清理，清洗油罐产生的油渣和油泥则委托有资质的清洗单位带走，并由油罐清洗单位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在站区内设置垃圾桶，用于收集员工及顾客产生的生活垃圾；并由环卫工人定期清运至益阳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处理。	无变化

### 2.3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2。

表 1-2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加油设备					
1	加油机	四枪式加油机 2 台，双枪式加油机 3 台	台	5	已有
2	加油枪	自封式	只	14	管径 55mm, 在用 14 只，分别是 1 只 0#, 6 只 92#, 5 只 95#, 2 只 98#
3	汽油储罐	埋地钢制油罐	个	3	地埋式，92#汽油罐 1 个，单个容积 30m <sup>3</sup> ，95#汽油罐 1 个，单个容

					积 30m <sup>3</sup> ，98#汽油罐 1 个，单个容积 30m <sup>3</sup>
4	柴油储罐	埋地钢制油罐	个	1	地埋式，0#柴油罐 1 个，单个容积 30m <sup>3</sup>
5	油气回收装置	/	套	1	已建
消防设备					
1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MFZ/ABC4 型	个	8	已有
2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MFT35 型	台	2	已有
4	消防桶	/	只	4	已有
5	消防铲	/	把	4	已有
6	消防砂箱	4m <sup>3</sup>	座	1	已有
7	消防毯	1.5m×1m	床	8	已有

#### 2.4 主要能源及成品油消耗

本项目年销售成品油 6875t(其中，0#柴油：30t/a, 92#汽油：5000t/a, 95#汽油：1825t/a, 98#汽油：20t/a)。主要能源及成品油消耗见表 1-5。

表 1-5 主要能源及成品油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0#柴油	t/a	30	仅用于销售
2	92#汽油	t/a	5000	仅用于销售
3	95#汽油	t/a	1825	仅用于销售
4	98#汽油	t/a	20	仅用于销售

#### 2.5 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水：本项目给水水源由市政给水管网接入。

加油站设有 8 名职工，年工作 365 天，参照湖南省用水定额地方标准，按 150L/人·d 计算，则日用水量 1.2t，年用水量 438t；来往驾乘人员人数按 100 人/d（估算实际用水人数），平均用水量按 5L/人·次计算，则用水量为 0.5t/d，182.5t/a。

加油站地面场地不进行地面冲洗，不产生清洗用水。清理方式为晒水、扫地。

表 1-6 项目用水一览表

用水部门	用水单耗	规模	给水	排水系数	排水
------	------	----	----	------	----

职工用水	150L/人·d	8人	438t/a	0.85	372.3t/a
驾乘人员用水	5L/人·次	100人	182.5t/a	0.85	155.1t/a
绿化用水	0.2t/d	200d/a	40t/a	0	0
合计	/	/	660.5t/a	/	527.4

## (2) 排水

站区内采用雨污分流制：厂界外雨水导流沟渠，沿厂界设施，石砌雨水导排沟渠，雨水引至雨水管网；加油区雨水（初期雨水）导排沟渠：加油区延罩棚内设施，经导排沟渠暗渠排口进入油水分离池。

站区内产生的污水：项目内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地面清洁废水、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资江。

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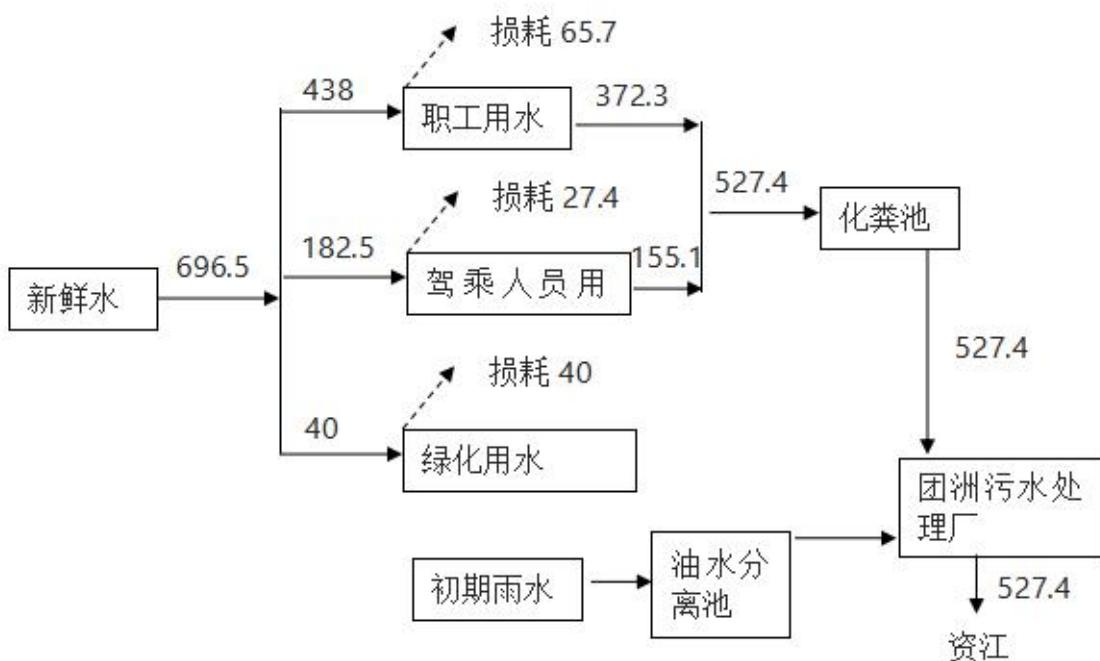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水平衡图

## 2.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加油站的工艺主要包括卸油和加油两种工艺，其中流程如下：外来汽油由槽车运到加油站，依靠罐车自身压力送入储油罐，储油罐的储存压力为常压，加油时油

罐中的潜油泵提供压力，经地下管线输送到加油设备，再经加油设备到汽车成品油容器内。

### ①卸油工艺流程

本加油站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卸油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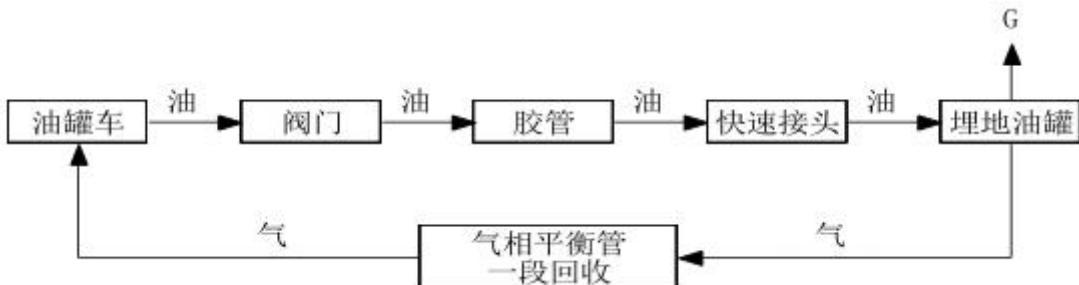


图 5-1 卸油工艺及污染流程图（G 表示废气）

该站采用油罐车经连通软管与油罐卸油孔连通卸油的方式卸油。装满汽油、柴油的油槽车到达加油站罐区后，在油罐附近停稳熄火，先接好静电接地装置，待油罐车熄火并静止 15min 后，将连通软管与油罐车的卸油口、储罐的进油口利用密闭快速接头连接好，经计量后准备接卸，卸油前，核对罐车与油罐中油品的品名、牌号是否一致，各项准备工作检查无误后，开始自流卸油。油品卸完后，拆卸油罐车连接端头，并将卸油管抬高使管内油料流入罐内并防止溅出，盖严罐口处的卸油帽，拆除静电接地装置，卸油完毕罐车静止 15min 后，发动油品罐车缓慢驶离罐区。

对油罐车送来的油品在相应的油罐内进行储存，储存时间为 2 至 3 天，从而保证加油站不会出现销脱现象。

### ②加油工艺流程

加油站采用双枪数控加油机，每台自吸式加油机单设进油管。加油是通过潜油泵将油罐内汽油经加油机上配备的加油枪输送至汽车油箱的过程。项目加油机内设置油气流速控制阀，此控制阀随着加油的速度变化调节，将气液比控制在 1~1.2 的合格范围，产生的油气通过汽油油气回收系统送回至储罐中。

柴油的挥发性没有汽油强，所以一般不设置油气回收。柴油的加油工艺过程除无油气回收装置外与汽油基本相同。

加油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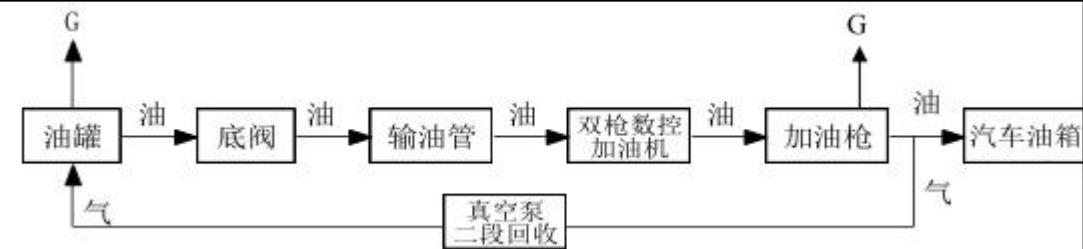


图 5-2 加油工艺及污染流程图 (G 表示废气)

## 2、油气回收系统

本项目设置两次油气回收系统：即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 (1)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汽油油罐车卸下一定数量的油品，就需吸入大致相等的气体补充到槽车内部，而加油站内的埋地油罐也因注入油品而向外排出相当数量的油气。本油站通过安装一根气相管线，将油槽车与汽油储罐连通，卸车过程中，油槽车内部的汽油通过卸车管线进入储罐，储罐的油气经过气相管线回油罐车内部，完成密闭式卸油过程。回收到油罐车内的油气，可由油罐车带回油库后，再经油库安装的油气回收设施回收处理，回收效率可达到 95%。

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基本原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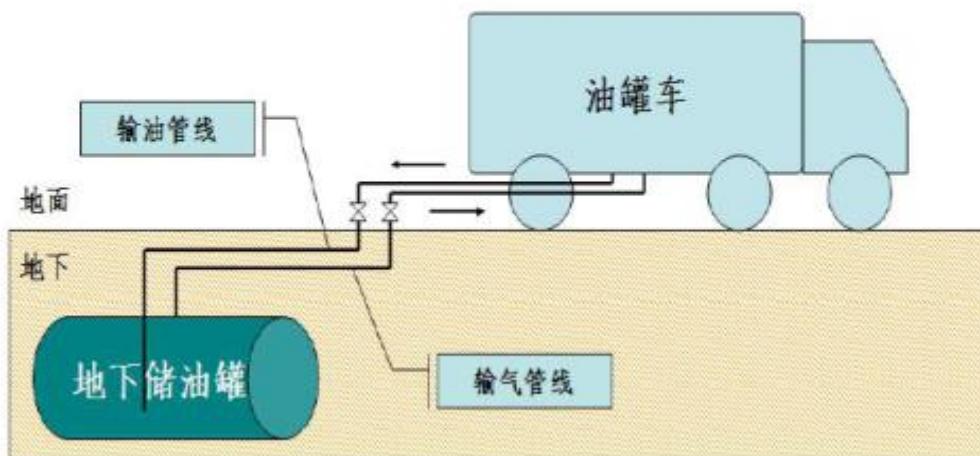


图 5-3 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基本原理图

### (2)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汽车加油过程中，将原来油箱口散溢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管线输送至

储罐，实现加油与油气等体积置换，回收效率可达到95%。加油及油气回收工艺如下：

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基本原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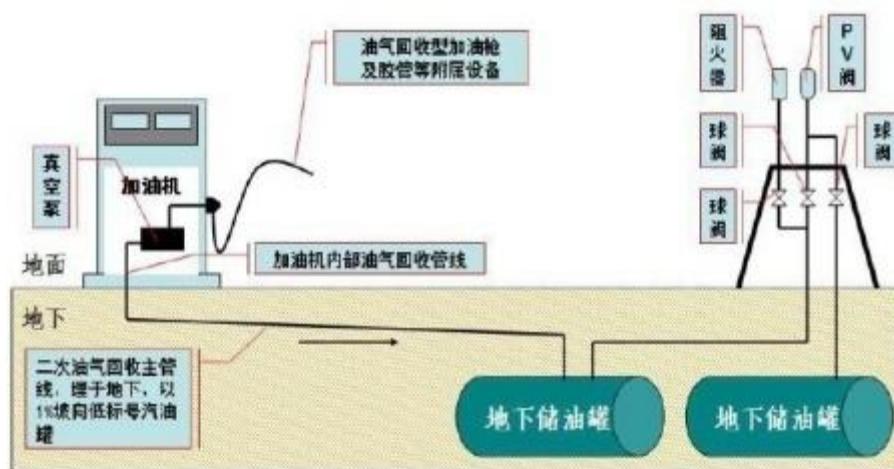


图 5-4 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基本原理图

## 2.5 工人员班制

本项目劳动定员8人，项目年运行365天，工作人员均在站区内食宿。

## 2.6 项目变动

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3.1.1 废水

###### ①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进入站区内设置的油水分离池，油水分离池位于站区西侧，临秀峰东路。本项目设置的油水分离池 5m<sup>3</sup>。

###### ②生活污水、冲厕用水

在正常生产情况，本项目的生活污水主要来自加油车司乘人员的公厕污水及站内工作人员的生活污水，加油站设有 8 名职工。

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

废水治理/处置设施情况，见表 3-1，废水治理设施照片见图 3-1。

表3-1 项目废水处理情况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t/a)	治理设施	工艺与设计处理能力	排放去向
生活废水	员工生活	COD、SS、氨氮等	间断	372.3	隔油池、化粪池	5m <sup>3</sup>	团洲污水处理厂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	COD、SS、石油类	间断	81.9	油水分池	5m <sup>3</sup>	

##### 3.1.2 废气

###### (1) 有机废气

主要是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过程造成非甲烷总烃逸出进人大气环境。

①储罐大呼吸损失是指油罐进发油时所呼出的油蒸气而造成的油品蒸发损失。油罐进油时，由于油面逐渐升高，气体空间逐渐减小，罐内压力增大，当压力超过呼吸阀控制压力时，一定浓度的油蒸气开始从呼吸阀呼出，直到油罐停止收油。查阅《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 2010 版》及同类工程调查，储油罐大呼吸烃类有机物平均排放率为 0.18kg/m<sup>3</sup>·通过量。

②油罐在没有收发油作业的情况下，随着外界气温、压力在一天内的升降周期变化，罐内气体空间温度、油品蒸发速度、油气浓度和蒸汽压力也随之变化。这种排出油蒸气和吸入空气的过程造成的油气损失，叫小呼吸损失。类比同类型加油站，

储油罐小呼吸造成的烃类有机物一般平均排放率为  $0.12\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

③油罐车卸油时，由于油罐车与地下油罐的液位不断变化，气体的吸入与呼出会对油品造成一定扰动蒸发，另外随着油罐车油罐的液面下降，罐壁蒸发面积扩大，外部的高气温也会对其罐壁和空间造成一定的蒸发。查阅《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 2010 版》及同类工程调查，储油罐小呼吸造成的烃类有机物平均排放率为  $0.07\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

④加油作业损失主要指为车辆加油时，油品进入汽车油箱，油箱内的烃类气体被油品置换排入大气。车辆加油时造成的烃类气体排放率分别为：类比同类型加油站，置换损失未加控制时是  $1.08\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置换损失控制时  $0.11\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本加油站加油枪都具有一定的自封功能，因此本加油机作业时烃类气体排放率一般平均取  $0.11\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

⑤在加油机作业过程中，不可避免地有一些成品油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跑冒滴漏量与加油站的管理、加油工人的操作水平等诸多因素有关，类比同类型加油站，成品油的跑、冒、滴、漏一般平均损失量为  $0.036\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

根据该加油站销售量可知，项目汽油和柴油年通过量分别为  $9127\text{m}^3$ ， $34\text{m}^3$ （汽油的比重按  $0.75\text{g}/\text{cm}^3$ ，柴油的比重按  $0.88\text{g}/\text{cm}^3$  计算），本项目汽油加油过程设置二次油气回收技术，与未采用油气回收技术的加油站相比，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减少 95% 左右。则可以计算出该加油站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如表 5-1 所示。

表 5-1 项目营运期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一览表

项目		排放系数	通过量或转过量( $\text{m}^3/\text{a}$ )	烃产生量(t/a)	烃排放量(t/a)
汽 油	储油 罐	大呼吸损失	9127	1.643	0.082
		小呼吸损失		1.095	1.095
	油罐 车	卸油损失		0.639	0.032
		加油作业损失		1.004	0.050
	加油 站	加油作业跑冒滴漏损失		0.329	0.329
柴 油	储油 罐	大呼吸损失	34	0.006	0.000
		小呼吸损失		0.004	0.004

	油罐车	卸油损失	0.07kg/m <sup>3</sup>		0.002	0.000
	加油站	加油作业损失	0.11kg/m <sup>3</sup>		0.004	0.000
		加油作业跑冒滴漏损失	0.036kg/m <sup>3</sup>		0.001	0.001
合计		/	/	4.727		1.594

由表 5-1 可以看出，该加油站产生的挥发烃类有机污染物为 4.727t/a，储油罐大呼吸、油罐车卸油损失、加油作业损失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装置收集至储油罐中，油气回收装置回收率为 95%，其余挥发烃类有机污染物排放量为 1.594t/a，均呈无组织排放。

#### (2) 汽车尾气

汽车尾气主要来自于车辆驶入、驶出时排放的少量尾气，尾气中污染物排放量不仅与车型、车速、怠速时间长、停车车位数、车位利用系数、单位时间排放量有关，还与排气温度有关。尾气中含 CH、NO<sub>2</sub>、CO、Pb 等少量污染物，间断不连续产生，难以计量，呈无组织排放。

#### (3) 食堂油烟

本项目食堂使用的能源为电，属于清洁能源，根据对居民及餐饮企业的类比调查，目前居民人均日使用油用量约 30g/人•d，一般油烟挥发量占耗油量的 2~4%，平均为 3%。食堂主要供员工就餐，项目区有 8 人在此就餐，本项目每天耗油 240g/d，则油烟产生量为 7.2g/d，2.628kg/a。排风量按《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规定的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大、中、小型均为 2000m<sup>3</sup>/h。每天按 3 小时计，则排放量为 7.2g/d，排放浓度 1.2mg/m<sup>3</sup>，低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排放允许浓度 2.0mg/m<sup>3</sup>的要求，所以本项目不需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即项目区食堂油烟产生量较小，呈无组织排放。通过空气扩散及绿化吸附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4) 备用发电机废气

项目配备 1 台柴油发电机用作项目运营期间的应急备用电源，主要是用于临时停电的应急供电。在发电机的运行过程中由于柴油的燃烧将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气，该类废气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SO<sub>2</sub>、NO<sub>x</sub> 和烟尘。项目所在地益阳市供电比较正常，因此备用柴油发电机的启用次数不多。由于使用含硫量低的轻质柴油，在加强运行操作管理的情况下，燃烧较为完全，发电机组燃油尾气采取烟囱从屋顶高空排放，

主要污染物 SO<sub>2</sub>、烟尘和 NO<sub>x</sub> 的排放浓度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表3-2 废气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工艺	排气筒高度及内直径	排放去向	环保设施开孔情况
有机废气	油罐大 小呼 吸、加 油机作 业等过 程	非甲烷 中烃	无组 织	油气回收 装置	油气 回收	/	周围环 境大气	/
汽车尾气	加油的 汽车	CH、NO <sub>2</sub> 、 CO、Pb 等少量 污染物	无组 织	/	/	/	周围环 境大气	/
食堂油烟	厨房	食堂油 烟	有组 织	油烟净化 器	油烟 净化 器	/	周围环 境大气	/
备用发电 机废气	应急备 用电源	SO <sub>2</sub> 、 NO <sub>x</sub> 和 烟尘	无组 织	/	/	/	周围环 境大气	/

### 3.1.3 噪声

主要来源于项目区内来往的机动车产生的噪声和加油泵、柴油发电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距离衰减、减速、禁止鸣笛、加强管理措施后，可使厂界噪声，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 2 类和 4 类标准的要求。

表 5-6 设备噪声级别表

序号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 名称	最大声源强 度 dB (A)	工作 特性	治理措施
1	加油站	加油泵	75	间歇 式	减振、距离衰减

2	加油站	压缩机	80	间歇式	隔声、减振、距离衰减
3	加油站	柴油发电机	105	间歇式	隔声、减振、距离衰减
4	加油站	汽车运行噪声	60	间歇式	减速、禁止鸣笛、加强管理

### 3.1.4 固体废物

#### ①危险废物

项目运营中油罐清洗则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清洗，清洗频率3-5年/次，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油渣和油泥量约为0.01t/次，由清洗单位带走处置；运行中还会产生油水分离池的废油污、油渣等危险废弃物，约0.02t/a，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定期清理；运营过程中，会产生废弃含油抹布等含有废物，约0.2t/a，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定期清理。

#### ②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及来往顾客产生的生活垃圾。

项目区内共有员工8人，每人每天产生垃圾按1kg计，则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8kg/d，2.92t/a。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每天到加油站加油的乘客约100人/d，其中约有50%的驾乘人员会在项目区产生生活垃圾，每人每天产生垃圾按0.1kg计，则顾客生活垃圾产生量为5kg/d，1.825t/a。项目运营期间共产生生活垃圾13kg/d，4.75t/a。项目区生活垃圾用垃圾桶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表3-4 固废污染源一览表

来源	废物种类	废物识别	产生量	处理量	去向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4.75	4.75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油罐区	油泥	危险废物	0.01t/次	0.01t/次	3-5年清除一次，清理时由清洗单位直接带走集中处置
隔油池	隔油池废油	危险废物	0.02	0.02	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	含油废物	危险废物	0.2	0.2	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	------	------	-----	-----	-------------

### 3.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现场踏勘情况，本项目车间内已进行地面硬化，厂内已设置了较为完善的消防灭火系统，配备了灭火器、消防沙等消防器材。建设单位已设置了企业内部应急组织，厂内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编制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锦都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目前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 3.4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 800 万元，其中本次环保投资为 42 万元，占总投资的 5.25%。项目环保验收及投资情况详见下表 3-6。

表 3-6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产生源	污染物	设施或措施内容	环保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	石油类	油水分离池	2	2
	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	2	2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油气回收系统	10	10
噪声	噪声	加油泵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减振垫；柴油发电机放置在隔声房内，并设置减振垫	1	1
固废	垃圾和危险废物	垃圾收集箱，危险废物暂存间	2	2
防渗漏	石油类	观测检查井、双层埋地卧式储油罐等	22	22
绿化	围堰、防渗防漏、导排系统、消防水池等		3	3
合计			42	42

##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1、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合理，场内平面布置合理。该项目的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对产生的废气、污水、噪声、固废采取措施治理后，能够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大的影响，不会降低当地的环境功能。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该项目能够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

#### 2、建议

①严格按照本环评提出的补充环保措施，并执行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加油站地面场地不进行地面冲洗。清理方式为晒水、扫地。

②为了能使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达到较好的实际使用效果，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制度，设置专人负责，负责经常性的监督管理；加强各种处理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③建立健全应对环境突发事件的制度。

④加强员工培训，运营时规避不当操作，降低环境风险。

⑤企业应尽快完成消防验收。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9年8月19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益环赫审（表）[2019]30号《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赫山区（蓝天、金山、锦都、滨江、银城路）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详见附件1。

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及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见表 4-1

表 4-1 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是否落实
环境管理	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完善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各项应急事故处理措施，定期对“三废”治理设施，应急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环境安全。	经现场核实，本项目加强了环境管理，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完善了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了各项应急事故处理措施，定期对“三废”治理设施，应急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环境安全。	落实
废气要求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油品在收集、运输、储备和发油过程中挥发的非甲烷总烃，必须按环评要求，分别采取有效措施，使废气排放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	1、经现场核实，本站区的储油罐大呼吸、油罐车卸油损失、加油作业损失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装置收集至储油罐中。 2、经验收监测，验收检测期间厂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的无组织监控限值。	落实
废水要求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于站区的初期雨水、站内员工生活用水以及往来乘客的冲厕用水。锦都加油站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 -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资江。	1、经现场核实，站区的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与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经验收监测，，验收检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各污染物的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的要求。	
降噪要求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油泵、发电机、空调设备和加油车辆进出等产生的噪声。锦都加油站所在区域(东、西、北面)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锦都加油站(南面临近秀峰东路 35m 范围内)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中 4 类标准要	1、经现场核查，与环评及其批复阶段一致项目通过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进出口占机动车辆严格管理，设置绿化隔离带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影响。 2、经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厂界东、西、北面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南面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的	落实

	求。.	4a类标准限值要求。	
固废处置要求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生活垃圾必须由专人收集，采取全封闭式集中堆放，定时清运至垃圾场统一处理。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属危险废物，必须送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生活垃圾必须有专人收集，定时清运至垃圾场统一处理。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湖南中固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正在续签合同。	已落实
环境风险要求	本工程投产后，存在环境风险隐患，必须制定行之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	本项目正在制定行之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	已落实

##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5.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固定污染源废气	非甲烷总烃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COD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BOD5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 5.2 质量保证与控制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通过了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计量认证（证书编号：191812051916），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科学设计监测方案，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采集的样品具有代表性，严格操作技术规范，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监测过程中，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检测的全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监测人员持证上岗。对布点、采样、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① 采样质量控制：

a. 监测取样时段内，保证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工序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生产能力达到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

b. 采样前后对采样仪器及声级计等设备进行校准和检查。采样设备校准记录见表 5-2。

表 5-2 噪声仪器校验表

校准日期	声级计校准型号	声级计仪器 编号	检测前校准 值 dB(A)	检测后校准 值 dB(A)	前后差值 dB(A)

2020.3.10	AWA5680 多功能声级计	SZJC/YQ -074	94.0	94.0	0
2020.3.11	AWA5680 多功能声级计	SZJC/YQ -074	93.8	94.0	0.2

②实验室质量控制

- a. 所用仪器经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b. 每批样品在检测同时带相应检测项目质控样、加标密码样和 10% 平行双样。本次检测的平行样品，合格率为 100%，并对水样进行了密码标准样品考核。

**表 5-3 实验室平行样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编码	检测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COD	W0310-1-3	155	163	3.427	≤10	合格
氨氮	W0310-1-3	19.6	20.4	2.0	≤10	合格
BOD5	W0310-1-3	33.4	32.2	1.829	≤20	合格

## 6、 验收监测内容

### 6.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无组织废气	○1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3 次/日、连续 2 日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即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 4.0mg/L
	○2 厂界下风向 1#			
	○3 厂界下风向 2#			
	○4 厂界下风向 3#			
固定污染源废气	◎5 油气回收装置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日、连续 2 日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中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 25g/m <sup>3</sup>

#### (2)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标准
废水总排口	★W1	PH、悬浮物、COD、BOD5、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 (3)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表 6-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1	▲1 厂界东外 1m	昼、夜连续等效 A 声级	2 次/天，连续 2 天	东、北、西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
2	▲2 厂界南外 1m			

3	▲3 厂界西外 1m			标准、南面临秀峰东路 35m 范围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 类 标准。
4	▲4 厂界北处 1m			

## 6.2 监测期间的工况记录

2020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11 日，我公司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赫山区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线及公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设备均已启动正常运行，具体如下：

**表 6-4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日期	实际运行负荷（吨/天）	设计生产负荷	负荷率（%）
2020.3.10	14.1	年销售燃料油 6875t (其中, 92#汽油: 5000t, 95#汽油: 1825t, 98#汽油: 20t, 柴油: 30t)	76.8
2020.3.11	14.2		77.4
2020.04.24	15.6		82.8
2020.04.25	15.8		83.9

## 7、 验收监测结果

### 7.1 验收监测结果

#### 7.1.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1) 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及监测结果如下：

表 7-1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温度 (°C)	湿度 (%RH)	风向	风速 (m/s)	大气压 (kPa)
2020. 3. 10	09:00	晴	8.5	80.0	西北	1.1	101.4
	14:00	晴	15.1	75.6	西北	0.9	101.3
	22:00	晴	9.1	75.6	西北	0.9	101.2
2020. 03. 11	08:00	晴	11.1	80.0	西北	1.0	101.3
	14:00	晴	16.5	75.7	西北	1.0	101.4
	22:00	晴	9.5	75.2	西北	1.0	101.2
2020. 04. 24	15:00	晴	23.3	75.0	西北	1.1	101.3
2020. 04. 25	11:00	晴	26.1	56.0	西北	2.0	101.3

本次验收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要求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0. 03. 10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5	0.55	0.54	4.0
	加油站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57	0.60	0.59	
	加油站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0.57	0.59	0.61	
	加油站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0.67	0.68	0.71	
2020. 03. 11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2	0.54	0.55	4.0
	加油站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64	0.60	0.60	
	加油站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0.64	0.57	0.57	
	加油站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0.70	0.67	0.64	

注：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浓度限值排放要求。

由表7-2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0.70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浓度限值排放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表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g/m <sup>3</sup>					
		2020.04.24			2020.04.2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10.03	21.81	21.13	14.73	19.71	15.48
油气排放浓度限值		25					

注：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25g/m<sup>3</sup>的排放控制要求。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最大值21.81g/m<sup>3</sup>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25g/m<sup>3</sup>的排放控制要求，项目有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 （2）废水

本次验收废水排放口的水质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7-4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

采样时间	监测因子	废水排放口			标准要求
		1	2	3	
2020.03.10	pH	7.35	7.34	7.35	6~9
	COD	152	163	160	500
	BOD5	32.5	33.5	32.8	300
	SS	30	41	35	400
	NH <sub>3</sub> -N	19.6	20.4	20.0	—
	石油	4.68	4.66	4.61	20
	动植物油	9.08	9.07	9.08	100
2020.03.11	pH	7.45	7.45	7.46	6~9
	COD	148	163	166	500
	BOD5	31.9	32.2	32.6	300

	SS	36	30	33	400
	NH <sub>3</sub> -N	19.4	19.8	20.2	—
	石油	4.71	4.68	4.70	20
	动植物油	9.03	9.05	9.02	100

注：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外排废水的pH、COD、SS、BOD5、氨氮、动植物油和石油类浓度满足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 （3）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7-5。

表7-5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点名称	等效声级 Leq, dB (A)			
	3月10日		3月11日	
	昼	夜	昼	夜
厂界东侧1m处	53.4	44.6	57.7	44.4
厂界西侧1m处	58.3	44.3	56.4	49.4
厂界北侧1m处	57.2	43.9	55.4	44.4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厂界南侧1m处	62.6	52.3	62.8	52.1
标准限值	70	55	70	55

注：厂界东、北、西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厂界南面临秀峰东路35m范围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

由表7-5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西、北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58.3dB(A)、夜间最大噪声值49.4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南侧临秀峰东公路昼间最大噪声值为62.8dB(A)、夜间最大噪声值52.3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 8、 验收监测结论

### 8.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 废气

由表 7-2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  $0.7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浓度限值排放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最大值  $21.81\text{g}/\text{m}^3$  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  $25\text{g}/\text{m}^3$  的排放控制要求，项目有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 (2) 废水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外排废水的 pH、COD、SS、BOD5、氨氮、动植物油和石油类浓度满足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西、北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8.3.0dB(A)**、夜间最大噪声值 **49.4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南侧临秀峰东公路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62.8dB(A)**、夜间最大噪声值 **52.3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 (4) 固废

现场调查表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和生产废物，具体情况见表 3-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 8.2 总结论

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落实。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未改变周边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文件要求。综上所述，项目建设总体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 **8.3 建议**

- (1) 严格执行所指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相关对顶，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关键设备要备足维修器材和备用，杜绝非正常排污事故的发生。
- (2)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 (3) 自觉接受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 (4) 加强员工安全教育，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意识。
- (5) 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建设标准危废暂存间，并建立危废处置台账。

## 附件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龙洲路东侧、秀峰东路北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石油及制品批发 F 516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建设 项 目	设计生产能力		销售燃料油 6875t (其中, 92#汽油: 5000t, 95#汽油: 1825t, 98#汽油: 20t, 柴油: 3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燃料油约 5475t	环评单位	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赫山分局					审批文号	益环审(表)[2019]30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2007年1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2	所占比例(%)	5.25			
	实际总投资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2	所占比例(%)	5.25			
	废水治理(万元)		4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3	其他(万元)	2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30900666330225T	验收时间	2020年3月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 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 $(12)=(6)-(8)-(11)$ ,  $(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

益环赫审（表）[2019]30号

##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赫山区（蓝天、金山、锦都、滨江、银城路）加油站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赫山区（蓝天、金山、锦都、滨江、银城路）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上同意《报告表》的基本内容，所作结论和建议以及专家组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蓝天加油站选址在湖南益阳市赫山区兰溪镇秀才坝村新屋组；同意金山加油站选址在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快活岭村刘家老屋组；同意锦都加油站选址在湖南益阳市赫山区龙洲路东侧、秀峰东路北侧；同意滨江加油站选址在益阳市十洲路东侧盛世东方南侧；同意银城路加油站选址在湖南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地税局正对面。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全面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逐条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以及建议内容，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完善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各项应急事故处理措施，定期对“三废”治理设施，应急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环境安全。

(二)、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油品在收集、运输、储备和发油过程中挥发的非甲烷总烃，必须按环评要求，分别采取有效措施，使废气排放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

(三)、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于站区的初期雨水、站内员工生活用水以及往来乘客的冲厕用水。本项目蓝天、金山加油站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再进入加油站内四池净水系统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再进入加油站内四池净水系统进行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后，蓝天加油站污水排入兰溪河，金山加油站污水排入新河；锦都、滨江、银城路加油站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资江。

(四)、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油泵、发电机、空调设备和加油车辆进出等产生的噪声。蓝天加油站所在区域（东、西、北面）、金山加油站所在区域（东、北、南面）、锦都加

油站所在区域（东、西、北面）、滨江加油站所在区域（东、北、南面）、银城路加油站所在区域（东、北、南面）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蓝天加油站（南面临S308（新）35m范围内）、金山加油站（西面临G319 35m范围内）、锦都加油站（南面临秀峰东路35m范围内）、滨江加油站（西面临十洲路35m范围内）、银城路加油站（西面临十洲路35m范围内）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要求。

（五）、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生活垃圾必须由专人收集，采取全封闭式集中堆放，定时清运至垃圾场统一处理。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属危险废物，必须送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六）、本工程投产后，存在环境风险隐患，必须制定行之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

三、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当重新向环保部门进行环评报批；

四、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在本次环评审批手续后，严格按照《报告表》的内容和批复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及时向相关部门申请竣工验收。



## 附件 4 环境管理制度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环境 保护管理制度

### 一、目的：

1.1 为了预防和控制污染，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遵守国家环保的法律法规。

1.2 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3 为给员工提供一个清洁、舒适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 二、范围：适用于本公司的所有部门，包括外包工、实习考察人 员等。

三、职责：环保部门负责本管理制度的实施监督。其它各相关部门协助环保部门完成本制度的实施。

### 四、引用文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02 年 6 月）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1990）

### 五、术语、关键词：

5.1 预防和控制污染：指采用防止、减少或控制污染的各种过程、惯例、材料或产品，可包括再循环处理、过程更改、控制机制、资源的有效利用和材料替代等。

5.2 国家法律法规：包括所有国家政府部门颁发的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文件。

5.3 后勤部门：是指除生产部门以外的公司内所有部门，包括技术部、质量部、人事行政部、采供部、销售部、仓库、财务部、环保部门等。

5.4 环保事故隐患：指尚未直接造成环境污染的设备、操作等所存在的环保隐患。

5.5 微小环保事故：指小量人为的或可避免的跑、冒、滴、漏现象，所辖区域环境卫生未达标等。

5.6 一般环保事故：指造成清水沟、地面、空气等大面积污染的环保事故。

5.7 较大环保事故：指因环境污染造成周边村民与公司产生矛盾纠纷，引起群体性影响的环保事故。

5.8 特大环保事故：指环境污染被省、市、县级环保部门通报，并使公司遭受重大经济损失的环保事故。

## 六、内容：

6.1 环境方针：预防和控制污染，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遵守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做到守法经营；持续改进公司的环境行为，为不断提高环境质量而努力。

6.2 环境口号：清洁、精益生产，“三废”达标排放；全员、全过程参与，推行开源节流，循环节约运行。

6.3 在我公司现行的制度中，环保与绩效考核相挂钩，并且具有一票否决权。

6.4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6.4.1 新改扩建项目、新工艺、新产品和新设备引进时，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6.5 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制定的各项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公司所在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6.5.1 排出的水必须做到无色、无味、无油迹。

6.5.2 各生产车间尾气必须全部接入废气吸收系统，达标排放。

6.5.3 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管理，危险性固体废弃物必须送到有环保处理资质的部门处理。

6.5.4 对周边生活环境造成影响的工业噪声，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6.6 环保主管部门要定期组织环保培训教育工作，逐步增强全体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全民动员参与环境保护工作。

6.7 环保主管部门要建立监督巡查管理制度，制定监督巡查管理规范，加强对各环境因素的监督和管理，定期通报公司的环境状况并及时上报公司负责人。

6.8 凡有新产品建设的项目，必须从小试进行跟踪分析，制定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三废”等污染物的处理方案，未能制定有效可行的处理方案的不能进入中试。

6.9 凡有新产品建设的项目，确立后必须进行公司内环评论证会，对生产工艺过程中所产生的“三废”，根据公司实际处理能力，制定出有效可行的处理方案，给新产品建设项目提供可靠的保证。

6.10 “三废”处理中心的要求：

6.10.1 确保废水处理系统安全可靠、正常有效运行，发挥其技术特性，减少故障，确保系统高效率、长周期、安全经济运行，从而使废水达标排放。

6.10.2 确保废气吸收系统安全可靠、正常有效工作，发挥其技术特性，减少故障，确保系统高效率、长周期、安全经济运行，从而使废气达标排放。

6.10.3 对各类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管理，特别是对危险废固的跟踪监督管理。

6.10.4 由环保站负责打水的集水池，必须安排员工及时打水，杜绝出现满溢现象。

6.10.5 定期做好各种环境因素的监测检测工作，同时做好登记。

6.10.6 保持“三废”操作记录、运行台帐的完整性与准确性。

#### 6.11 生产车间的要求：

6.11.1 各生产车间必须保持周围的清水沟清洁无污染物。水质经检测，如果超标的，由环保监督管理人员立即通知当事车间并会同有关人员，进行现场分析，做好有关记录，提出处理意见，呈送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6.11.2 各生产车间的物料必须按规定堆放在指定地点，杜绝液体原料桶露天堆放，搬运输送过程中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如果经环保监督管理人员检查后发现不合格的，要限期整改，并作出书面检查。

6.11.3 各车间必须严格控制用水量(特别是水冲泵用水量)，以达到清洁生产的目的。

6.11.4 各车间所产生的工艺废水、水冲泵废水、洗各种物料的废水必须全部进入指定的集水井，由车间负责的集水井必须安排员工打水，杜绝出现溢流现象。

6.11.5 生产区各部门含有各种化工原料的工具应在指定的地点清洗，严格控制清洗用水量，车间地面做到无积水。

6.11.6 在运输过程中小量跑、冒、滴、漏和洒落物料，做到先清扫，后用拖把擦净，使地面不留痕迹，严禁用水冲洗排入清水沟。

6.11.7 凡公司内动火，必须严格控制用水量，一方面杜绝造成不必要的浪费，另一方面可以减少污水产生量，缓解污水处理的压力。

6.11.8 对机械维修产生的污油，不得乱排乱放，必须先收集存放后统一处理，洒漏地面的油污于完工后必须及时吸附清扫，统一处理。

6.11.9 各车间如果工艺改进或其他原因产生了新的废水，必须及时通知环保部门，商讨解决的对策。

6.11.10 严格控制气体的无组织排放，对所有桶、坛、罐、锅等使用后必须做好加盖密封措施。

6.11.11 对生产废气的排放，各车间一定要做好吸收回收工作，按照环境管理目标、指标要求限期整治，对吸收回收设施未能正常运行或随便停止运行，或对回收液体达到浓度且不及时排放到指定地点的，对回收设施泄漏未及时修理的，一经发现和查实，必须严肃处理。

6.11.12 各车间废气吸收设施和废气处理系统必须正常运行，严格执行《废气吸收系统操作规程》。

6.11.13 各车间如果工艺改进或其他原因产生了新的废气，必须通知环保部门，商讨解决的对策。

6.11.14 各车间产生的不同种类的固体废弃物不得混放，固体废物放置见废物放置标识牌，各生产车间应注重减少各类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做到节能降耗、清洁生产。

6.11.15 对于一般工业固废，生产车间有沉淀池的要对残渣进行有效的回收利用，对不能利用的，经压滤后，滤渣运到指定的堆放点，由后勤负责统一处理，滤液排至污水管。

6.11.16 对于危险固废，由各部门收集后送至危险固废堆放场，由采供部负责统一送有环保资质的处理部门进行处理，环保负责全过程监控。

6.11.17 各车间如果工艺改进或其他原因，产生了新的废固，必须通知环保部门，商讨解决的对策。

6.11.18 噪声污染防治，必须严格控制工业生产活动中使用生产设备时产生干扰周围生活环境的声音。

6.11.19 造成环境噪声污染的设备的种类、数量、噪声值和防治设施如有重大改变的，必须及时通知环保部门，并采取应有的防治措施。

6.11.20 各车间所有管路走向必须规范、标识清楚，设备布局整齐。

6.11.21 各车间发生大小生产事故时，必须在第一时间通知环保主管部门，由环保主管部门会同当事车间对事故是否造成污染作出论证，决不允许在检查过程中弄虚作假，隐瞒不报。

6.11.22 各生产车间负责人，必须尽职尽责、实事求是协助环保监督管理人员对因发生事故或者其它突发性事件造成污染事故的岗位，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同时做好记录，呈送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 6.12 后勤部门的要求：

6.12.1 公司建筑物外墙色彩保持统一，钢架结构车间定期除锈、油漆。

6.12.2 对各部门清理的废纸、旧报纸及塑料类可回收部分在各部门内部进行分类，由后勤收集、联系外卖。对不可回收的固体废物和垃圾由清洁工统一收集至垃圾场后，由后勤统一运至环卫所处理，并做好相应的记录。

6.12.3 各部门应充分利用办公用纸（尽可能做到正反使用）及其他物品，以减少生活废弃物的产生量。

6.12.4 后勤负责办公楼及厂区公共区域垃圾筒的生活废弃物的收集、分类。

6.12.5 对于废电池、废旧日光灯管、墨盒等应集中收集到指定位置处理。

6.12.6 食堂馊饭菜由后勤安排运走，食堂的馊饭菜不准储存过夜，每天清运，并对存放馊水桶处应及时清理和清洗，清洗废水应排入废水管路。

6.12.7 厂区内的通道及绿化带内的固体废弃物，每天由后勤清扫后运到厂区垃圾场。

6.12.8 公司内化粪池、食堂洗菜，员工洗衣，浴室等生活废水全部接入环保站污水处理系统。

6.12.9 保证公司内的绿化带的成活率，并定期修剪，及时增补，使绿化面积比例逐年提高。

6.12.10 车辆（包括公司内部和外部的）必须在指定地点清洗。

## 6.13 奖励与惩罚

### 6.13.1 奖励

6.13.2 在公司的环境保护中做出较大贡献者，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并张榜表扬。

### 6.13.3 惩罚

6.13.4 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员工有一个清洁、舒适的生活和工作环境，公司本着教育为主，处罚为辅的原则，处理各类环保事故。

6.13.5 公司生产部下属各车间环保员为环保第一责任人，后勤各部门的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为环保第一责任人，如发生环保事故，应负主要领导责任，同时对当事部门的经理、生产部车间主任、组长进行连带处罚（负全面领导责任），但是环保罚款总额每月不得超过本人工资总额的 30%（该标准仅适用于本制度中的 6.13.6, 6.13.7, 6.13.8）。

6.13.6 对于环保事故隐患，由环保监督巡查人员指出问题所在，提出整改方案，由部门（车间）落实具体措施，环保协助并登记、备案，以后勤各部门或生产部各车间为单位，如果一个月内发生类似事故隐患 3 次以上（含 3 次），则升级为微小环保事故，如果是车间发生的，则月底对车间环保员处以 50 元的扣款，对车间组长处以 100 元扣款，对车间主任处以 200 元的扣款，对生产部经理处以 300 元的扣款；如果是后勤部门发生的，则对当事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处以 200 元扣款，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处以 300 元扣款。

6.13.7 对于微小环保事故，由环保监督巡查人员先进行登记、备案，对当事人一律处以 50 元的扣款。如果是车间发生的，则对车间环保员处以 50 元的扣款，对车间组长处以 100 元扣款，对车间主任处以 200 元的扣款，对生产部经理处以 300 元的扣款；如果是后勤部门发生的，则对当事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处以 200 元扣款，对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处以 300 元扣款；以后勤各部门或生产部各车间为单位，如果一个月内发生微小环保事故 3 次以上（含 3 次），则升级为一般环保事故，月底另外对车间环保员加

罚 100 元，对车间主任（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加罚 200 元，对生产部经理（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加罚 300 元。

6.13.8 对于一般环保事故，由环保监督巡查人员先进行登记、备案，对当事人一律处以 100 元的扣款。如果是车间发生的，则对车间环保员处以 100 元的扣款，对车间组长处以 200 元扣款，对车间主任处以 300 元的扣款，对生产部经理处以 400 元的扣款；如果是后勤部门发生的，则对当事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处以 200 元扣款，对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处以 300 元扣款；以后勤各部门或生产部各车间为单位，如果一个月内发生一般环保事故 3 次以上（含 3 次），则升级为较大环保事故，月底另外对车间环保员加罚满其工资总额的 30%，对车间主任（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加罚满其工资总额的 20%，对生产部经理（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加罚满其工资总额的 10%。

6.13.9 对于发生较大、特大环保事故的，立即上报公司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再作出处罚决定，情节特别严重者，移送政府司法部门处理。

6.13.10 环保事故由环保部门每月统计并全公司通报，年终分类统计后，上报公司经理执行层，进行绩效考核。

## 七、附则

7.1 本制度如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一致时，按上级规定执行。

7.2 本制度由办公室负责解释。

7.3 本制度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 附件 5 检测报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0)第 03004 号



## 检 测 报 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0)第 03004 号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益阳市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章无效。
4. 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5.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其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8.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名 称：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湖南省益阳市高新区朝阳街道金山社区 201 等 15 套

邮政编码：4130000

电 话：0737-2670876

## 1. 基础信息

表1 项目信息一览表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工程
项目地址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秀峰东路北侧华海 3C 对面
采样日期	2020.03.10~2020.03.11
检测日期	2020.03.10~2020.03.16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采样方法	无组织废气: HJ/T55-2000 《大气污染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废水: HJ/T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监测点位	无组织废气: <input type="radio"/> O1 加油站上风向 <input type="radio"/> O2 加油站下风向 <input type="radio"/> O3 加油站下风向 <input type="radio"/> O4 加油站下风向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1 废水总排口 噪声: <input type="radio"/> ▲1 厂界东面 1m 处 <input type="radio"/> ▲2 厂界南面 1m 处 <input type="radio"/> ▲3 厂界西面 1m 处 <input type="radio"/> ▲4 厂界北面 1m 处
样品状态	废水: 样品为褐色, 无异味, 无浮油。
备注	1. 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 未评定; 2. 偏离标准方法情况: 无; 3. 非标方法使用情况: 无; 4. 是否有外包项目: 无; 5. 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用“ND”表示。

## 2. 监测内容及项目

表 2 监测内容及项目表

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O1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O2 加油站下风向		
	O3 加油站下风向		
	O4 加油站下风向		
废水	★1 废水总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	1 次/天*3 天
声环境	▲1 厂界东面 1m 处	等效声级 LeqA [dB (A)]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一次
	▲2 厂界南面 1m 处		
	▲3 厂界西面 1m 处		
	▲4 厂界北面 1m 处		

##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声环境	等效 A 级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AWA5680 多功能声级计 SZJC/YQ -074	/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7900 型气相色谱仪 SZJC/YQ -014	0.06mg/m <sup>3</sup>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SZJC/YQ -045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ME204 分析天平 SZJC/YQ -005	/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SPX-250BIII 生化培养箱 SZJC/YQ -041	0.5mg/L
	NH <sub>3</sub>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178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ZJC/YQ -021	0.02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SZJC/YQ -022	0.06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SZJC/YQ -022	0.06mg/L

#### 4. 气象参数

表 4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温度 (°C)	湿度(%RH)	风向	风速 (m/s)	大气压(kPa)
2020. 3. 10	09:00	晴	8.5	80.0	西北	1.1	101.4
	14:00	晴	15.1	75.6	西北	0.9	101.3
	22:00	晴	9.1	75.6	西北	0.9	101.2
2020. 03. 11	08:00	晴	11.1	80.0	西北	1.0	101.3
	14:00	晴	16.5	75.7	西北	1.0	101.4
	22:00	晴	9.5	75.2	西北	1.0	101.2

#### 5. 检测结果

表 5-1 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要求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0. 03. 10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5	0.55	0.54	4.0
	加油站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57	0.60	0.59	
	加油站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0.57	0.59	0.61	
	加油站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0.67	0.68	0.71	
2020. 03. 11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2	0.54	0.55	4.0
	加油站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64	0.60	0.60	
	加油站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0.64	0.57	0.57	
	加油站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0.70	0.67	0.64	

注: 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的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浓度限值排放要求。

(本页以下无内容)

表 5-2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采样时间	监测因子	废水排放口			标准要求
		1	2	3	
2020.03.10	PH	7.35	7.34	7.35	6~9
	COD	152	163	160	500
	BOD5	32.5	33.5	32.8	300
	SS	30	41	35	400
	NH <sub>3</sub> -N	19.6	20.4	20.0	—
	石油	4.68	4.66	4.61	20
	动植物油	9.08	9.07	9.08	100
2020.03.11	PH	7.45	7.45	7.46	6~9
	COD	148	163	166	500
	BOD5	31.9	32.2	32.6	300
	SS	36	30	33	400
	NH <sub>3</sub> -N	19.4	19.8	20.2	—
	石油	4.71	4.68	4.70	20
	动植物油	9.03	9.05	9.02	100

注: 废水中石油和动植物油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其他指标执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的要求。

表 5-3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点名称	等效声级 Leq, dB (A)			
	3月10日		3月11日	
	昼	夜	昼	夜
厂界东侧 1m 处	53.4	44.6	57.7	44.4
厂界西侧 1m 处	58.3	44.3	56.4	49.4
厂界北侧 1m 处	57.2	43.9	55.4	44.4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厂界南侧 1m 处	62.6	52.3	62.8	52.1
标准限值	70	55	70	55

注: 东、北、西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南面临秀峰东路 35m 范围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

\*\*\*检测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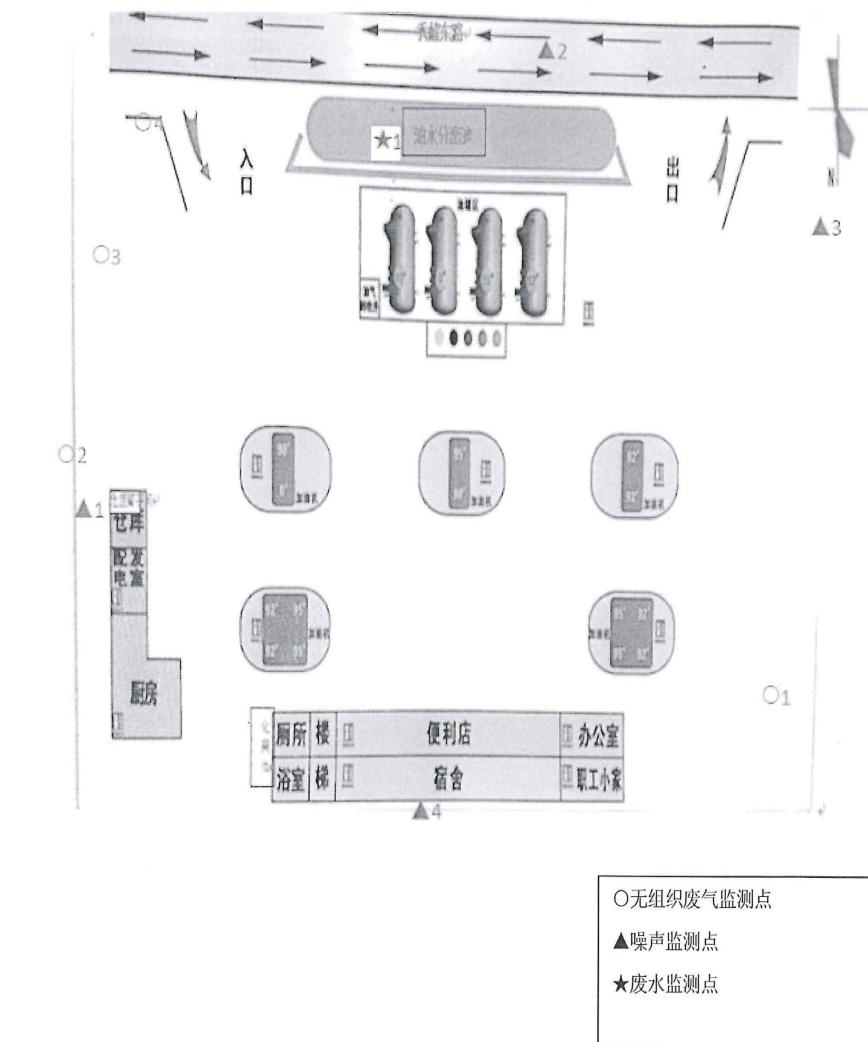
编 制: 张春雷

审 核:

签 发:

签发日期: 2020年3月20日

附图 1：监测布点图



附件 6 补充检测报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0)第 03004-1 号



# 检测报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0)第 03004-1 号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益阳市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补充检测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章无效。
4. 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5.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其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8.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名 称：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高新区朝阳街道金山社区 201 等 15 套

邮政编码： 4130000

电 话： 0737-2670876



## 1. 基础信息

表1 项目信息一览表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补充检测
项目地址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秀峰东路北侧华海 3C 对面
采样日期	2020.04.24~2020.04.25
检测日期	2020.04.24~2020.04.25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监测点位	有组织废气: ◎①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
备注	1. 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 未评定; 2. 偏离标准方法情况: 无; 3. 非标方法使用情况: 无; 4. 是否有外包项目: 无; 5. 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用“ND”表示。

## 2. 监测内容及项目

表2 监测内容及项目表

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①油气回收装置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 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7900型气相色谱仪 SZJC/YQ -014	0.06mg/m <sup>3</sup>

(本页以下无内容)

#### 4. 气象参数

表 4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温度 (°C)	湿度(%RH)	风向	风速 (m/s)	大气压(kPa)
2020. 04. 24	15:00	晴	23. 3	75. 0	西北	1. 1	101. 3
2020. 04. 25	11:00	晴	26. 1	56. 0	西北	2. 0	101. 3

#### 5. 检测结果

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g/m <sup>3</sup>					
		2020. 04. 24			2020. 04. 2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10. 03	21. 81	21. 13	14. 73	19. 71	15. 48
油气排放浓度限值		25					

注: 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中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 25g/m<sup>3</sup>的排放控制要求。

\*\*\*检测报告结束\*\*\*

编 制: 张春雷 审 核: 韦坚 签 发:



## 中石油锦都加油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意见

2020 年 4 月 9 日，中石油锦都加油站组织召开了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中石油锦都加油站）、验收监测单位（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及 3 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并特邀益阳市环境保护局赫山分局等单位代表参会。

验收工作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的详细介绍。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

加油站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锦都加油站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龙洲路东侧、秀峰东路北侧	加油区、罩棚、油罐区、站房、辅助用房、公厕，配套建设环保、电力、给排水、道路、观测检查井等工程

#### （二）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9 年 8 月由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加油站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益阳市环境保护局赫山分局以益环赫审（表）[2019]30 号文件同意该项目建设。

####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 800 万元，环保投资 4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5.25%.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踏勘，本项目相对环评阶段，主体建设内容基本相同，不涉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的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 大气污染防治**

加油站项目运营期引起大气环境污染的环节主要为汽油和柴油的储存、车辆卸油和车辆加油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汽车尾气及生活垃圾、公厕等产生的异味。

### **1) 汽油和柴油的储存、车辆卸油和车辆加油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

加油站均通过两套组合式油气回收装置回收整个加油系统中的油气，并将油气回收至储油罐，减小其对环境的影响。

### **2) 汽车尾气**

加油站通过加强四周绿化，减小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二) 废水**

加油站项目运营期主要产生的废水为地面冲洗水、来往人员用水以及员工生活用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及来往人员用水时产生的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至资江；加油区地面清洁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后排至资江。

## **(三) 噪声防治**

项目运营期间噪声污染源主要有加油机产生的噪声以及过往车辆，备用发电机产生的噪声。加油站主要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或带隔声、消声的设备，压缩工区汽车数量与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

## **(四) 固体废物处置**

加油站固废主要为员工及顾客产生的生活垃圾，油罐清洗产生的废油污、油渣，油水分离池产生的油污，油渣、油泥；以及废手套、废抹布、废弃消防沙等。

### **1) 危险废物**

油渣、油污、油泥属于危险废物，加油站将其分类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设施中，统一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油罐清洗产生的油渣和油泥则委托有资质的清洗单位带走，并由油罐清洗单位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 **2) 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废弃含油抹布，劳保用品等，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0 日至 11 日对外排污污染物的监测结果表明：

### （一）大气污染物

监测期间，加油站上风向、加油站下风向（三个监测点）均设四个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所监测的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分别为  $0.71\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二）水污染物

监测期间，加油站总排口废水中所监测指标的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PH:  $7.35\sim7.45$ 、SS:  $41\text{mg}/\text{L}$ 、COD:  $166\text{ mg}/\text{L}$ 、BOD5:  $33.5\text{ mg}/\text{L}$ 、氨氮:  $20.4\text{mg}/\text{L}$ 、动植物油:  $9.08\text{mg}/\text{L}$ 、石油类:  $4.67\text{ mg}/\text{L}$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

###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西、北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8.3.0\text{dB(A)}$ 、夜间最大噪声值  $49.4\text{dB(A)}$ ，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南侧临秀峰东公路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62.8\text{dB(A)}$ 、夜间最大噪声值  $52.3\text{dB(A)}$ ，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结果，各类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得到安全处置。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控。

##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验收组经认真讨论，认为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行。

## 七、建议和要求

- (1) 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回收合同。
- (2) 补充监测：油气回收系统有组织排放废气。
- (3) 加强工厂日常管理，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制度和生态保护措施，确保加油站生产安全和生态安全。

- (4) 加强各环保设施的检修、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5) 加强加油站绿化，同时对外排污污染物开展定期监测，并做好废气处理、固废处置台账，发现问题及时采取解决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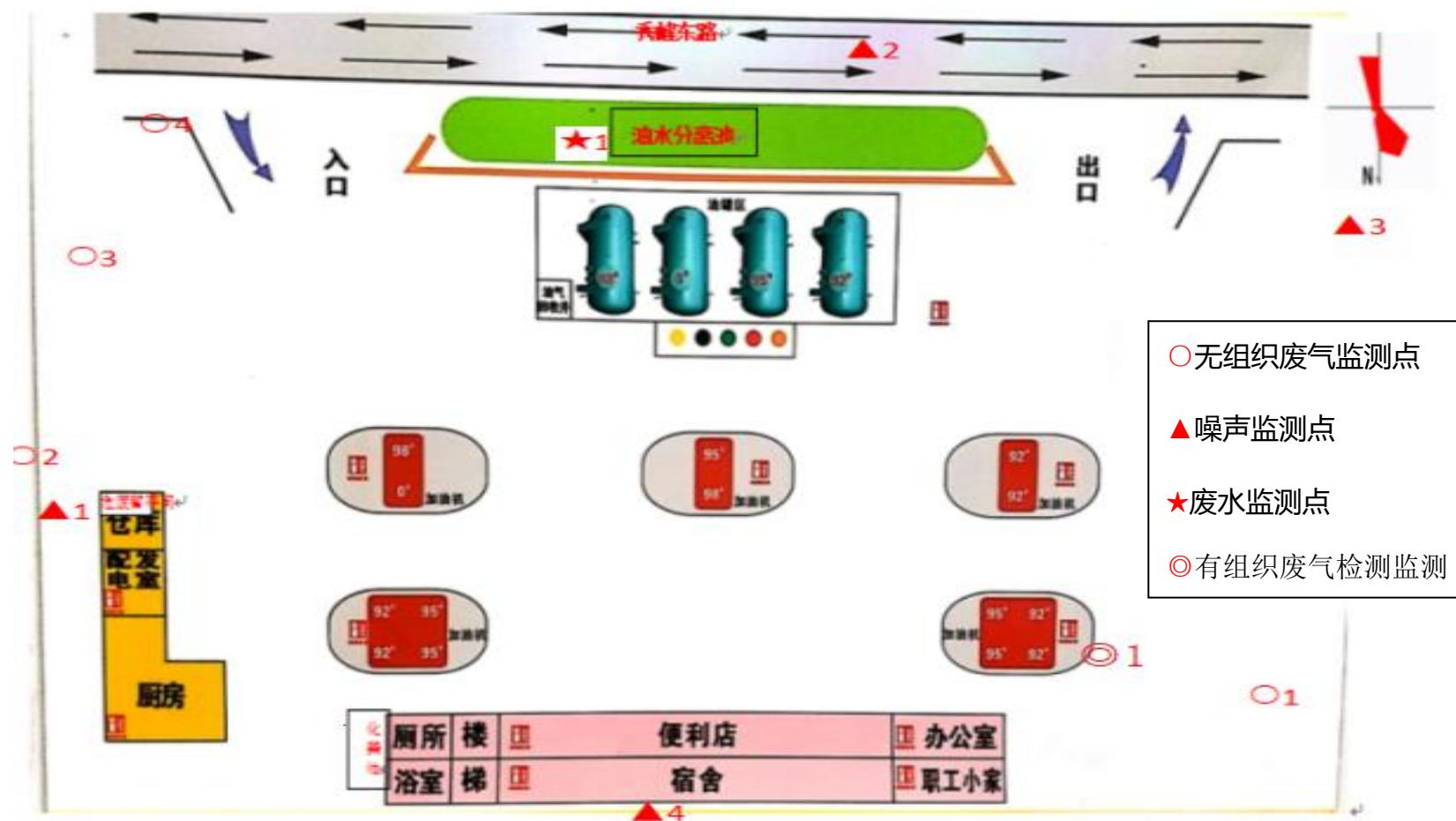
验收组成员：汤尚年 李璿 邓学军（执笔）

2020年4月9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锦都、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名
成员					
成员	丁P学	市环境科学学会	工程师		丁P学
成员	李诗	事办中心	工程师	13873759394	李诗
成员					
成员	Verry	~	~	~	Verry
成员					
成员					
成员					

年 月 日



附图 1 监测布点图



SHOT ON MI 8 SE  
AI DUAL CAMERA

加油站全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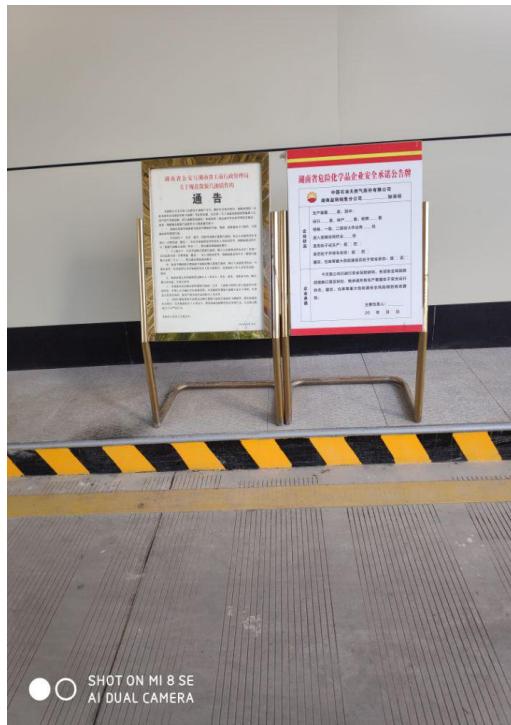
SHOT ON MI 8 SE  
AI DUAL CAMERA

油烟净化装置



SHOT ON MI 8 SE  
AI DUAL CAMERA

消防器材



SHOT ON MI 8 SE  
AI DUAL CAMERA

制度上墙



附图 2 部分现场照片

### 三、益阳市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

#### 1、项目基本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赫山政务中心正对面				
主要产品名称	92#汽油、95#汽油、柴油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燃料油 2240t (其中, 92#汽油: 365t, 95#汽油: 1825t, 柴油: 5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燃料油约 1825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08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	/	/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赫山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审批时间	2019 年 8 月 19 日	审批文号	益环赫审(表)[2019]30 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100 万元	环保投资	42 万元	比例	3.8%

实际总概算	1100 万元	环保投资	42 万元	比例	3. 8%
-------	---------	------	-------	----	-------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 准、 号、 级 别、 限值	1、废水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的要求。													
	表1-1 团洲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单位: mg/L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BOD<sub>5</sub></th><th>COD</th><th>SS</th><th>NH<sub>3</sub>-N</th><th>石油</th><th>动植物油</th></tr> </thead> <tbody> <tr> <td>浓度限值</td><td>30</td><td>500</td><td>400</td><td>—</td><td>20</td><td>100</td></tr> </tbody> </table>	项目	BOD <sub>5</sub>	COD	SS	NH <sub>3</sub> -N	石油	动植物油	浓度限值	30	500	400	—	20
项目	BOD <sub>5</sub>	COD	SS	NH <sub>3</sub> -N	石油	动植物油								
浓度限值	30	500	400	—	20	100								
2、废气														
非甲烷总经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的表1中二级排放要求；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限值标准，具体限值如下：														
表1-2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 mg/m <sup>3</su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监测项目</th><th>标准限值</th><th>标准来源</th></tr> </thead> <tbody> <tr> <td>无组织</td><td>非甲烷总经</td><td>4.0</td><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td></tr> </tbody> </table>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无组织	非甲烷总经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无组织	非甲烷总经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											
表1-3《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规模</th><th>小型</th><th>中型</th><th>大型</th></tr> </thead> <tbody> <tr> <td>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sup>3</sup>)</td><td></td><td>2</td><td></td></tr> <tr> <td>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td><td>60</td><td>75</td><td>85</td></tr> </tbody> </table>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3、厂界环境噪声														
运营期：东、北、西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南面临秀峰东路35m范围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具体执行标准值见表1-4。														
表1-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 dB(A)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th colspan="2">时段</th></tr> <tr> <th>昼间</th><th>夜间</th></tr> </thead> <tbody> <tr> <td>2类</td><td>60</td><td>50</td></tr> <tr> <td>4类</td><td>70</td><td>55</td></tr> </tbody> </table>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类	70	55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类	70	55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以及2013年修改单；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 2、项目建设情况

###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赫山区，隶属于湖南省益阳市，位于湘中偏北，地处洞庭湖畔，东邻湘阴、望城，南界宁乡，西接桃江，北临资水。区境西南为雪峰山余脉，最高点碧云峰海拔502米；中部地面起伏平缓，丘岗与平原相间；东北部为滨湖平原，平坦开阔，耕地连片，土壤肥沃，为全区主要农产品基地。区域总面积1285平方公里（不含高新区），辖12个乡镇4个街道及1个工业园。

本工程位于益阳市十洲路东侧盛世东方南侧，加油站位于十洲路东侧，三侧有围墙，东南侧、北侧为住宅小区。项目具体坐标为北纬 $28^{\circ}34'18.92''$ ，东经 $112^{\circ}23'12.83''$ ，项目地理位置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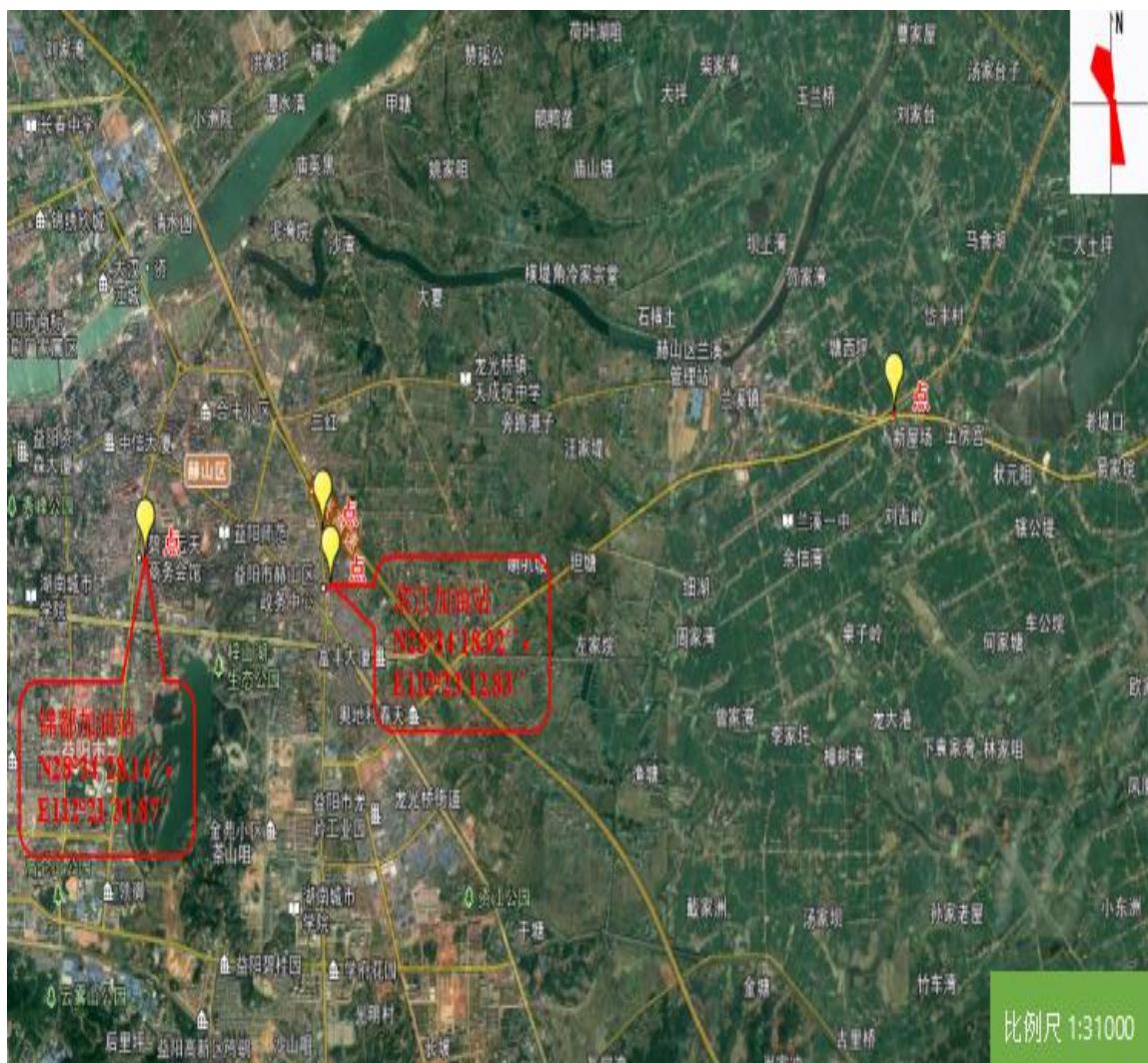


图2.1-1 地理位置图

本工程位于益阳市十洲路东侧盛世东方南侧，加油站西侧毗十洲路，东侧、南

侧、北侧均有围墙；东侧为预留用地，北侧极西南侧为住宅小区。该加油站坐东朝西，站内加油机靠西侧公路布置，油罐区位于加油区西侧，辅助用房位于加油区东侧，加油区罩棚布置为U型，罩棚投影区双枪单油品潜油泵自助加油机6台。站房为两层建筑，一层内设便利店、财务办公室等，站房建筑面积150m<sup>2</sup>；二层为员工休息室、厨房等。储罐区设30m<sup>2</sup>埋地卧式钢制汽油储罐2个，设30m<sup>2</sup>埋地卧式钢制柴油储罐2个（罐区设过车承重框架）。项目总平面布置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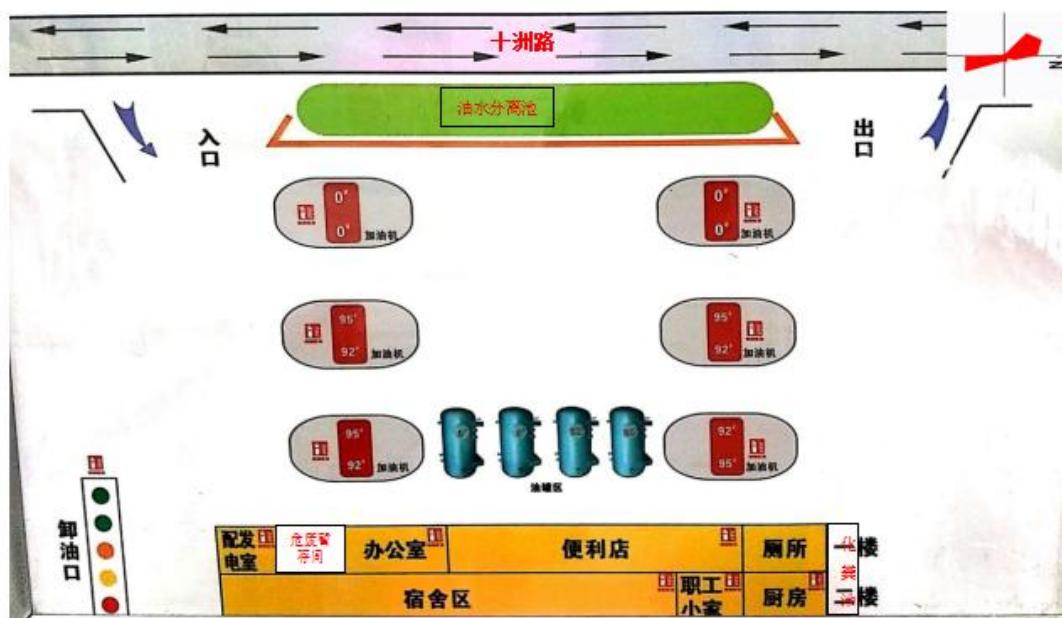


图2.1-2 总平面布置图

## 2.2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有一座年销售燃料油 2240t (其中, 92#汽油: 365t, 95#汽油: 1825t, 柴油: 50t) 的汽车加油站, 一共有卧式钢制埋地油罐 4 个, 其中有 0#柴油罐 2 个, 单罐容量为 30m<sup>3</sup>, 年周转量为 50t; 92#汽油罐 1 个, 单罐容量为 30m<sup>3</sup>, 年周转量为 365t; 95#汽油罐 1 个, 单罐容量为 30m<sup>3</sup>, 年周转量为 1825t; 由于地理位置及销售原因, 加油站储油总量为 120m<sup>3</sup>。具体情况见表 1-1 所示。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 版)规定, 加油站级别划分为三个等级(详见表 1-2)。本加油站总储量为  $30+30\times1/2\times2+30=90\text{m}^3$  (柴油折半计算) 等于 90m<sup>3</sup>, 故本项目为三级加油站。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公用工程等构成。本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现有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加油区	设有电脑税控双枪式加油机 6 台，现在用加油枪 12 个（0#柴油加油枪 4 个，92#汽油加油枪 4 个，95#汽油加油枪 4 个）。	新增加一个洗车房（本次验收只针对已做环评的加油站区域，不对洗车房进行验收）。
	罩棚	1 个，占地面积 400m <sup>2</sup> ，净空高为 5.5m。	无变化
	油罐区	钢制卧式埋地，0#柴油储罐 2 个，单个容积 30m <sup>3</sup> ；92#汽油罐 1 个，单个容积 30m <sup>3</sup> ，95#汽油罐 1 个，单个容积 30m <sup>3</sup> 。双层埋地油罐	无变化
辅助工程	站房	占地 150m <sup>2</sup> ，为二层建筑，砖混结构，站房内设有营业厅、办公室，二楼为员工宿舍。	无变化
	辅助工程	1 层建筑，砖混结构，主要服务对象为项目区员工及到加油站、消费的过往人员使用。	无变化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市政管网供给，项目已自行铺设供水管道。	无变化
	排水系统	加油站界外雨水导流沟渠：沿厂界设施，石砌雨水导排沟渠，雨水引至雨污水网。 加油站内雨水导排沟渠：加油区延罩棚内设施，经导排沟渠暗渠排口进入油水分离池。 项目内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资江。	无变化
		加油站供电负荷为三级，采用 380/220V 外接电源供电，由市政供电系统引入站内变压器，再引入配电柜，站内通过配电柜采用放射式配电方式引至各用电设备。 在发电机房内有 1 台 30kw 的备用发电机，停电时由备用发电机提供。	无变化
	消防系统	9 个 MFZ8 型手提式干粉灭火器、2 个 MFT35 型推车干粉灭火器、7 块灭火毯、1 座 4m <sup>3</sup> 消防砂箱、4 只消防桶、4 把消防铲。	无变化

	观测检查井	2个，深度为10m，设于油罐区，用于监测储油罐是否漏油。	无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气防治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装置收集后，由油罐车运往油库区处理，其余部分呈无组织排放。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油气浓度排放限值要求	无变化
	废水处理	加油区地面清洁废水、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资江。	无变化
	噪声治理	站区于四周设置绿化带；且环境保护目标距离项目区有一定的距离，同时进入加油站车辆采取限制进出车辆车速，禁止鸣笛等措施。	无变化
	固废处置	废油污、油渣、油泥等属于危险固废；油水分离池以及隔油池产生的油污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定期清理，清洗油罐产生的油渣和油泥则委托有资质的清洗单位带走，并由油罐清洗单位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在站区内设置垃圾桶，用于收集员工及顾客产生的生活垃圾；并由环卫工人定期清运至益阳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处理。	无变化

### 2.3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2。

表 1-2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加油设备					
1	加油机	/	台	6	已有
2	加油枪	自封式	只	12	管径 55mm, 在用 12

					只, 分别是 4 只 0#, 4 只 92#, 4 只 95#
3	汽油储罐	双层钢制油罐	个	2	地埋式, 92#汽油罐 1 个, 单个容积 30m <sup>3</sup> , 95#汽油罐 1 个, 单个容积 30m <sup>3</sup>
4	柴油储罐	双层钢制油罐	个	2	地埋式, 0#柴油罐 2 个, 单个容积 30m <sup>3</sup>
5	油气回收装置	/	套	1	已建
消防设备					
1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MFZ/ABC4 型	个	9	已有
2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MFT35 型	台	2	已有
4	消防桶	/	只	4	已有
5	消防铲	/	把	4	已有
6	消防砂箱	4m <sup>3</sup>	座	1	已有
7	消防毯	1.5m×1m	床	7	已有

## 2.4 主要能源及成品油消耗

本项目年销售成品油 2240t(其中, 0#柴油: 50t/a, 92#汽油: 365t/a, 95#汽油: 1825t/a)。主要能源及成品油消耗见表 1-5。

表 1-5 主要能源及成品油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0#柴油	t/a	50	仅用于销售
2	92#汽油	t/a	365	仅用于销售
3	95#汽油	t/a	1825	仅用于销售

## 2.5 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水: 本项目给水水源由市政给水管网接入。

加油站设有 5 名职工, 年工作 365 天, 参照湖南省用水定额地方标准, 按 150L/人·d 计算, 则日用水量 0.75t, 年用水量 273.75t; 来往驾乘人员人数按 100 人/d (估算实际用水人数), 平均用水量按 5L/人·次计算, 则用水量为 0.5t/d, 182.5t/a。

加油站地面场地不进行地面冲洗, 不产生清洗用水。清理方式为晒水、扫地。

表 1-6 项目用水一览表

用水部门	用水单耗	规模	给水	排水系数	排水
职工用水	150L/人·d	5 人	273.8t/a	0.85	232.7t/a
驾乘人员用水	5L/人·次	100 人	182.5t/a	0.85	155.1t/a
绿化用水	0.2t/d	200d/a	40t/a	0	0
合计	/	/	496.3t/a	/	420.2

## (2) 排水

站区内采用雨污分流制：厂界外雨水导流沟渠，沿厂界设施，石砌雨水导排沟渠，雨水引至雨污水网；加油区雨水（初期雨水）导排沟渠：加油区延罩棚内设施，经导排沟渠暗渠排口进入油水分离池。

站区内产生的污水：项目内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地面清洁废水、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资江。

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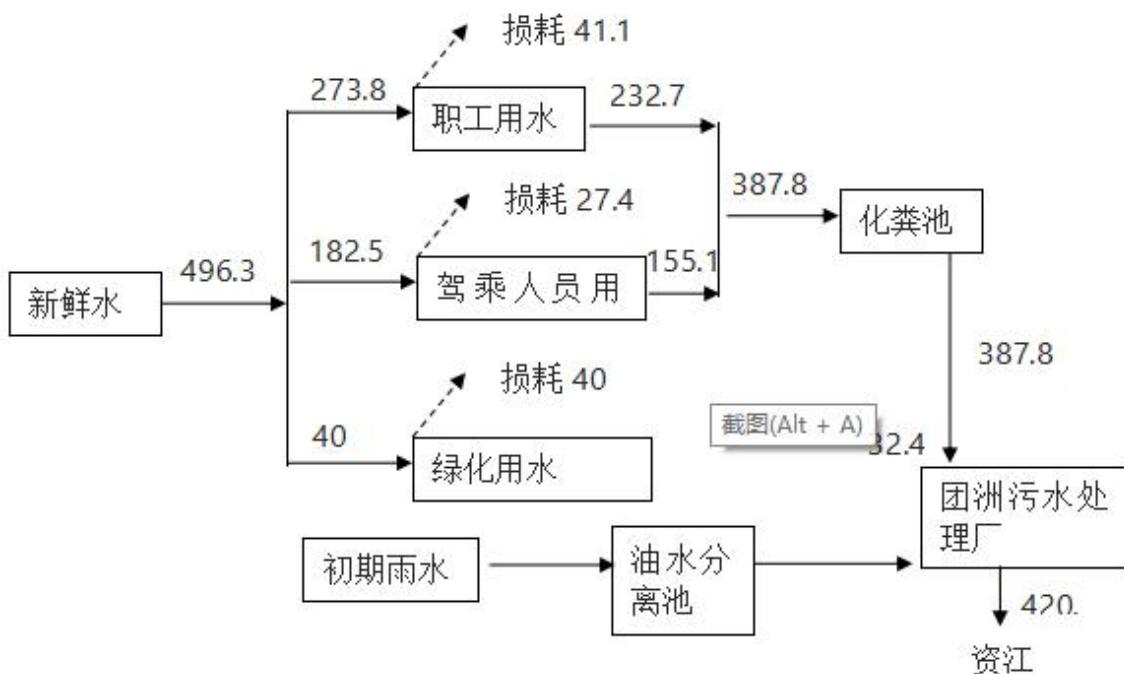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水平衡图

## 2.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加油站的工艺主要包括卸油和加油两种工艺，其中流程如下：外来汽油由槽车运到加油站，依靠罐车自身压力送入储油罐，储油罐的储存压力为常压，加油时油罐中的潜油泵提供压力，经地下管线输送到加油设备，再经加油设备到汽车成品油容器内。

#### ① 卸油工艺流程

本加油站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卸油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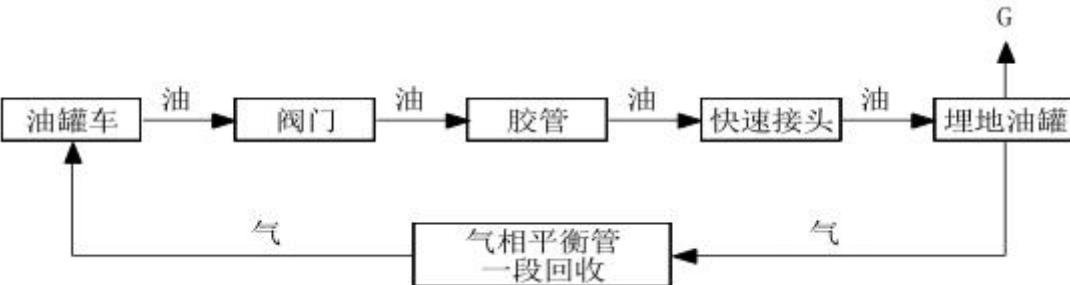


图 5-1 卸油工艺及污染流程图 (G 表示废气)

该站采用油罐车经连通软管与油罐卸油孔连通卸油的方式卸油。装满汽油、柴油的油槽车到达加油站罐区后，在油罐附近停稳熄火，先接好静电接地装置，待油罐车熄火并静止 15min 后，将连通软管与油罐车的卸油口、储罐的进油口利用密闭快速接头连接好，经计量后准备接卸，卸油前，核对罐车与油罐中油品的品名、牌号是否一致，各项准备工作检查无误后，开始自流卸油。油品卸完后，拆卸油罐车连接端头，并将卸油管抬高使管内油料流入罐内并防止溅出，盖严罐口处的卸油帽，拆除静电接地装置，卸油完毕罐车静止 15min 后，发动油品罐车缓慢驶离罐区。

对油罐车送来的油品在相应的油罐内进行储存，储存时间为 2 至 3 天，从而保证加油站不会出现销脱现象。

## ②加油工艺流程

加油站采用双枪数控加油机，每台自吸式加油机单设进油管。加油是通过潜油泵将油罐内汽油经加油机上配备的加油枪输送至汽车油箱的过程。项目加油机内设置油气流速控制阀，此控制阀随着加油的速度变化调节，将气液比控制在 1~1.2 的合格范围，产生的油气通过汽油油气回收系统送回至储罐中。

柴油的挥发性没有汽油强，所以一般不设置油气回收。柴油的加油工艺过程除无油气回收装置外与汽油基本相同。

加油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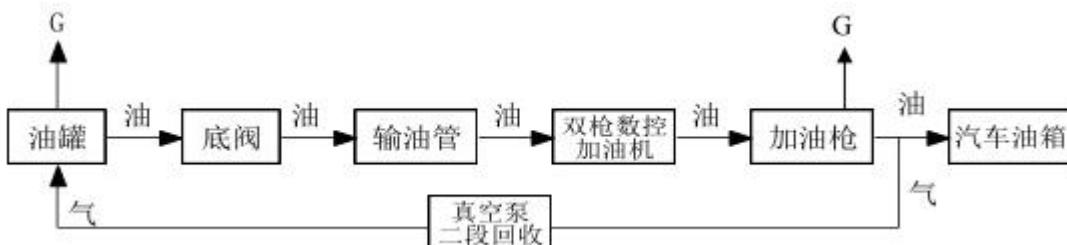


图 5-2 加油工艺及污染流程图 (G 表示废气)

## 2、油气回收系统

本项目设置两次油气回收系统：即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 （1）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汽油油罐车卸下一定数量的油品，就需吸入大致相等的气体补充到槽车内部，而加油站内的埋地油罐也因注入油品而向外排出相当数量的油气。本油站通过安装一根气相管线，将油槽车与汽油储罐连通，卸车过程中，油槽车内部的汽油通过卸车管线进入储罐，储罐的油气经过气相管线回油罐车，完成密闭式卸油过程。回收到油罐车内的油气，可由油罐车带回油库后，再经油库安装的油气回收设施回收处理，回收效率可达到 95%。

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基本原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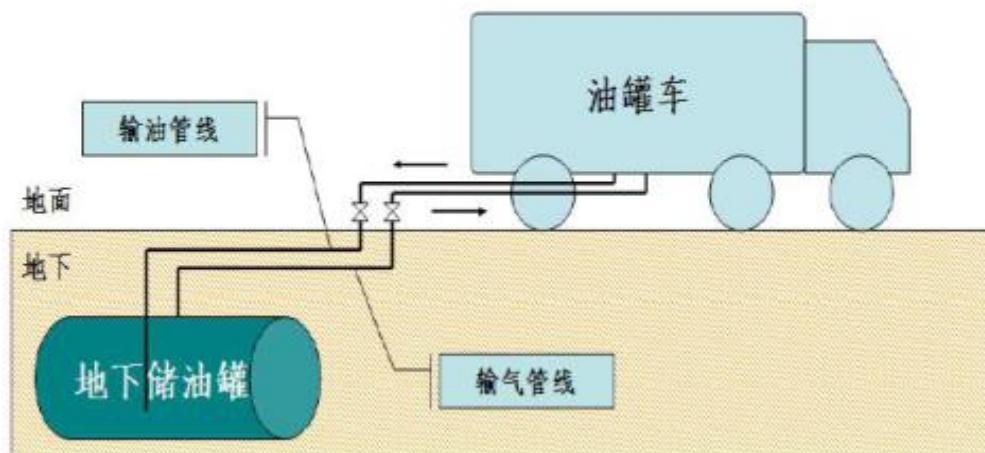


图 5-3 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基本原理图

### （2）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汽车加油过程中，将原来油箱口散溢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管线输送至储罐，实现加油与油气等体积置换，回收效率可达到 95%。加油及油气回收工艺如下：

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基本原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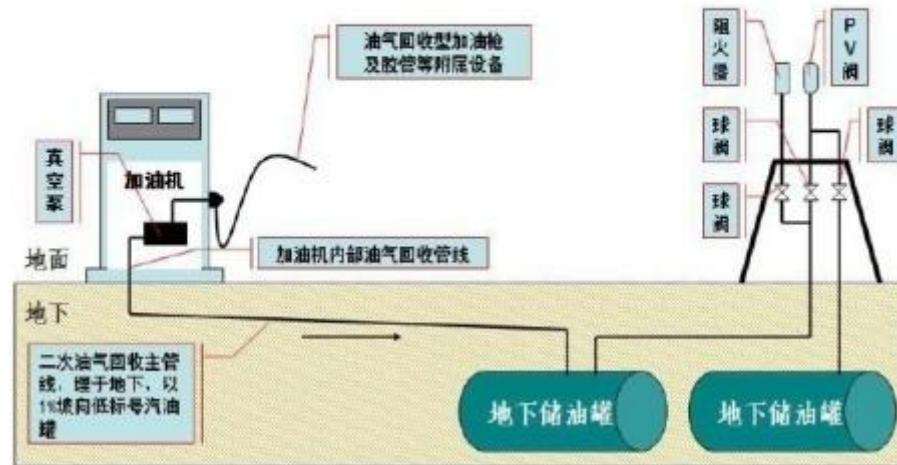


图 5-4 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基本原理图

## 2.5 工作人员班制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项目年运行 365 天，工作人员均在站区内食宿。

## 2.6 项目变动

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3.1.1 废水

###### ①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进入站区内设置的油水分离池，油水分离池位于站区西侧，临秀峰东路。本项目设置的油水分离池 5m<sup>3</sup>。

###### ②生活污水、冲厕用水

在正常生产情况，本项目的生活污水主要来自加油车司乘人员的公厕污水及站内工作人员的生活污水，加油站设有 5 名职工。

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

废水治理/处置设施情况，见表 3-1，废水治理设施照片见图 3-1。

表3-1 项目废水处理情况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t/a)	治理设施	工艺与设计处理能力	排放去向
生活废水	员工生活	COD、SS、氨氮等	间断	387.8	隔油池、化粪池	5m <sup>3</sup>	团洲污水处理厂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	COD、SS、石油类	间断	81.9	油水分池	5m <sup>3</sup>	

##### 3.1.2 废气

###### (1) 有机废气

主要是油罐大小呼吸、加油机作业等过程造成非甲烷总烃逸出进人大气环境。

①储罐大呼吸损失是指油罐进发油时所呼出的油蒸气而造成的油品蒸发损失。油罐进油时，由于油面逐渐升高，气体空间逐渐减小，罐内压力增大，当压力超过呼吸阀控制压力时，一定浓度的油蒸气开始从呼吸阀呼出，直到油罐停止收油。查阅《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 2010 版》及同类工程调查，储油罐大呼吸烃类有机物平均排放率为 0.18kg/m<sup>3</sup>·通过量；

②油罐在没有收发油作业的情况下，随着外界气温、压力在一天内的升降周期变化，罐内气体空间温度、油品蒸发速度、油气浓度和蒸汽压力也随之变化。这种排出油蒸气和吸入空气的过程造成的油气损失，叫小呼吸损失。类比同类型加油站，

储油罐小呼吸造成的烃类有机物一般平均排放率为  $0.12\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

③油罐车卸油时，由于油罐车与地下油罐的液位不断变化，气体的吸入与呼出会对油品造成一定扰动蒸发，另外随着油罐车油罐的液面下降，罐壁蒸发面积扩大，外部的高气温也会对其罐壁和空间造成一定的蒸发。查阅《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 2010 版》及同类工程调查，储油罐小呼吸造成的烃类有机物平均排放率为  $0.07\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

④加油作业损失主要指为车辆加油时，油品进入汽车油箱，油箱内的烃类气体被油品置换排入大气。车辆加油时造成的烃类气体排放率分别为：类比同类型加油站，置换损失未加控制时是  $1.08\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置换损失控制时  $0.11\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本加油站加油枪都具有一定的自封功能，因此本加油机作业时烃类气体排放率一般平均取  $0.11\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

⑤在加油机作业过程中，不可避免地有一些成品油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跑冒滴漏量与加油站的管理、加油工人的操作水平等诸多因素有关，类比同类型加油站，成品油的跑、冒、滴、漏一般平均损失量为  $0.036\text{kg}/\text{m}^3 \cdot \text{通过量}$ 。

根据该加油站销售量可知，项目汽油和柴油年通过量分别为  $9127\text{m}^3$ ， $34\text{m}^3$ （汽油的比重按  $0.75\text{g}/\text{cm}^3$ ，柴油的比重按  $0.88\text{g}/\text{cm}^3$  计算），本项目汽油加油过程设置二次油气回收技术，与未采用油气回收技术的加油站相比，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减少 95% 左右。则可以计算出该加油站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如表 5-1 所示。

表 5-1 项目营运期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一览表

项目		排放系数	通过量或转过量( $\text{m}^3/\text{a}$ )	烃产生量(t/a)	烃排放量(t/a)
汽 油	储油罐	大呼吸损失	2920	0.526	0.026
		小呼吸损失		0.350	0.350
	油罐车	卸油损失		0.204	0.010
		加油作业损失		0.321	0.016
	加油站	加油作业跑冒滴漏损失		0.105	0.105
柴 油	储油罐	大呼吸损失	57	0.010	0.001
		小呼吸损失		0.007	0.007

加油站	油罐车	卸油损失	0.07kg/m <sup>3</sup>		0.004	0.000
		加油作业损失	0.11kg/m <sup>3</sup>		0.006	0.000
		加油作业跑冒滴漏损失	0.036kg/m <sup>3</sup>		0.002	0.002
合计		/	/	1.536		0.518

由表 5-1 可以看出，该加油站产生的挥发烃类有机污染物为 1.536t/a，储油罐大呼吸、油罐车卸油损失、加油作业损失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装置收集至储油罐中，油气回收装置回收率为 95%，其余挥发烃类有机污染物排放量为 0.518t/a，均呈无组织排放。

#### (2) 汽车尾气

汽车尾气主要来自于车辆驶入、驶出时排放的少量尾气，尾气中污染物排放量不仅与车型、车速、怠速时间长、停车车位数、车位利用系数、单位时间排放量有关，还与排气温度有关。尾气中含 CH、NO<sub>2</sub>、CO、Pb 等少量污染物，间断不连续产生，难以计量，呈无组织排放。

#### (3) 食堂油烟

本项目食堂使用的能源为电，属于清洁能源，根据对居民及餐饮企业的类比调查，目前居民人均日使用油用量约 30g/人•d，一般油烟挥发量占耗油量的 2~4%，平均为 3%。食堂主要供员工就餐，项目区有 5 人在此就餐，本项目每天耗油 150g/d，则油烟产生量为 4.5g/d，1.642kg/a。排风量按《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规定的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大、中、小型均为 1000m<sup>3</sup>/h。每天按 3 小时计，则排放量为 4.5g/d，排放浓度 1.5mg/m<sup>3</sup>，低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排放允许浓度 2.0mg/m<sup>3</sup>的要求，所以本项目不需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即项目区食堂油烟产生量较小，呈无组织排放。通过空气扩散及绿化吸附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4) 备用发电机废气

项目配备 1 台柴油发电机用作项目运营期间的应急备用电源，主要是用于临时停电的应急供电。在发电机的运行过程中由于柴油的燃烧将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气，该类废气中的主要污染物为 SO<sub>2</sub>、NO<sub>x</sub> 和烟尘。项目所在地益阳市供电比较正常，因此备用柴油发电机的启用次数不多。由于使用含硫量低的轻质柴油，在加强运行操作管理的情况下，燃烧较为完全，发电机组燃油尾气采取烟囱从屋顶高空排放，

主要污染物 SO<sub>2</sub>、烟尘和 NO<sub>x</sub> 的排放浓度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表3-2 废气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工艺	排气筒高度及内直径	排放去向	环保设施开孔情况
有机废气	油罐大 小呼 吸、加 油机作 业等过 程	非甲烷 中烃	无组 织	油气回收 装置	油气 回收	/	周围环 境大气	/
汽车尾气	加油的 汽车	CH、NO <sub>2</sub> 、 CO、Pb 等少量 污染物	无组 织	/	/	/	周围环 境大气	/
食堂油烟	厨房	食堂油 烟	有组 织	油烟净化 器	油烟 净化 器	/	周围环 境大气	/
备用发电 机废气	应急备 用电源	SO <sub>2</sub> 、 NO <sub>x</sub> 和 烟尘	无组 织	/	/	/	周围环 境大气	/

### 3.1.3 噪声

主要来源于项目区内来往的机动车产生的噪声和加油泵、柴油发电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距离衰减、减速、禁止鸣笛、加强管理措施后，可使厂界噪声，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 2 类和 4 类标准的要求。

表 5-6 设备噪声级别表

序号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 名称	最大声源强 度 dB (A)	工作 特性	治理措施
1	加油站	加油泵	75	间歇 式	减振、距离衰减

2	加油站	压缩机	80	间歇式	隔声、减振、距离衰减
3	加油站	柴油发电机	105	间歇式	隔声、减振、距离衰减
4	加油站	汽车运行噪声	60	间歇式	减速、禁止鸣笛、加强管理

### 3.1.4 固体废物

#### ①危险废物

项目运营中油罐清洗则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清洗，清洗频率3-5年/次，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油渣和油泥量约为0.01t/次，由清洗单位带走处置；运行中还会产生油水分离池的废油污、油渣等危险废弃物，约0.02t/a，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定期清理；运营过程中，会产生废弃含油抹布等含有废物，约0.2t/a，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定期清理。

#### ②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及来往顾客产生的生活垃圾。

项目区内共有员工5人，每人每天产生垃圾按1kg计，则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5kg/d，1.825t/a。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每天到加油站加油的乘客约100人/d，其中约有50%的驾乘人员会在项目区产生生活垃圾，每人每天产生垃圾按0.1kg计，则顾客生活垃圾产生量为5kg/d，1.825t/a。项目运营期间共产生生活垃圾10kg/d，3.65t/a。项目区生活垃圾用垃圾桶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表 3-4 固废污染源一览表

来源	废物种类	废物识别	产生量	处理量	去向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3.65	3.65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油罐区	油泥	危险废物	0.01t/次	0.01t/次	3-5年清除一次，清理时由清洗单位直接带走集中处置
隔油池	隔油池废油	危险废物	0.01	0.01	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	含油废物	危险废物	0.1	0.1	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	------	------	-----	-----	-------------

### 3.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现场踏勘情况，本项目车间内已进行地面硬化，厂内已设置了较为完善的消防灭火系统，配备了灭火器、消防沙等消防器材。建设单位已设置了企业内部应急组织，厂内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编制了《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滨江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目前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

### 3.4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100 万元，设计环保投资 4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3.8%。项目环保验收及投资情况详见下表 3-6。

表 3-6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产生源	污染物	设施或措施内容	环保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	石油类	油水分离池	2	2
	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	2	2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油气回收系统	10	10
噪声	噪声	加油泵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减振垫；柴油发电机放置在隔声房内，并设置减振垫	1	1
固废	垃圾和危险废物	垃圾收集箱，危险废物暂存间	2	2
防渗漏	石油类	观测检查井、双层埋地卧式储油罐等	22	22
绿化	围堰、防渗防漏、导排系统、消防水池等		3	3
合计			42	42

##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1、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合理，场内平面布置合理。该项目的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对产生的废气、污水、噪声、固废采取措施治理后，能够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大的影响，不会降低当地的环境功能。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该项目能够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可行。

#### 2、建议

①严格按照本环评提出的补充环保措施，并执行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加油站地面场地不进行地面冲洗。清理方式为晒水、扫地。

②为了能使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达到较好的实际使用效果，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制度，设置专人负责，负责经常性的监督管理；加强各种处理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③建立健全应对环境突发事件的制度。

④加强员工培训，运营时规避不当操作，降低环境风险。

⑤企业应尽快完成消防验收。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9年8月19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益环赫审（表）[2019]30号《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赫山区（蓝天、金山、锦都、滨江、银城路）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详见附件1。

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及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见表 4-1

表 4-1 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是否落实
环境管理	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完善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各项应急事故处理措施，定期对“三废”治理设施，应急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环境安全。	经现场核实，本项目加强了环境管理，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完善了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了各项应急事故处理措施，定期对“三废”治理设施，应急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环境安全。	落实
废气要求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油品在收集、运输、储备和发油过程中挥发的非甲烷总烃，必须按环评要求，分别采取有效措施，使废气排放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	1、经现场核实，本站区的储油罐大呼吸、油罐车卸油损失、加油作业损失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油气回收装置收集至储油罐中。 2、经验收监测，验收检测期间厂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的无组织监控限值。	落实
废水要求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于站区的初期雨水、站内员工生活用水以及往来乘客的冲厕用水。滨江加油站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 -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资江。	1、经现场核实，站区的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与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经验收监测，验收检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各污染物的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的要求。	落实
降噪要求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油泵、发电机、空调设备和加油车辆进出等产生的噪声。滨江加油站所在区域(东、西、北面)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滨江加油站(南面临近秀峰东路 35m 范围内)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中 4 类标准要	1、经现场核查，与环评及其批复阶段一致项目通过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进出口占机动车辆严格管理，设置绿化隔离带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影响。 2、经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厂界东、西、北面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南面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的	落实

	求。.	4a类标准限值要求。	
固废处置要求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生活垃圾必须由专人收集，采取全封闭式集中堆放，定时清运至垃圾场统一处理。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属危险废物，必须送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生活垃圾必须有专人收集，定时清运至垃圾场统一处理。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最后由湖南中固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正在续签合同。	落实，
环境风险要求	本工程投产后，存在环境风险隐患，必须制定行之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	本项目正在制定行之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	已落实

##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5.1 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废水	COD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BOD5	稀释与接种法(HJ505-2009)
	悬浮物	重量法(GB/T 11901-1989)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 5.2 质量保证与控制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通过了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计量认证（证书编号：191812051916），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科学设计监测方案，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采集的样品具有代表性，严格操作技术规范，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在监测过程中，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检测的全过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监测人员持证上岗。对布点、采样、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① 采样质量控制：

- 监测取样时段内，保证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工序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生产能力达到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
- 采样前后对采样仪器及声级计等设备进行校准和检查。采样设备校准记录见表 5-2。

表 5-2 噪声仪器校验表

校准日期	声级计校准型号	声级计仪器 编号	检测前校准 值 dB(A)	检测后校准 值 dB(A)	前后差值 dB(A)
2020.3.10	AWA5680 多功	SZJC/YQ	94.0	94.0	0

	能声级计	-074			
2020.3.11	AWA5680 多功 能声级计	SZJC/YQ -074	93.8	94.0	0.2

②实验室质量控制

- a. 所用仪器经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b. 每批样品在检测同时带相应检测项目质控样、加标密码样和 10% 平行双样。
- 本次检测的平行样品，合格率为 100%，并对水样进行了密码标准样品考核。

表 5-3 实验室平行样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样品编码	检测结果 (mg/l)		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 差%	结果评 价
COD	W0311-1-3	176	166	3.614	≤10	合格
氨氮	W0311-1-3	6.16	6.17	0.018	≤10	合格
氨氮	W0311-1-3	31.2	30.6	0.971	≤20	合格

## 6、 验收监测内容

### 6.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4)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无组织废气	○1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3 次/日、连续 2 日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即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 4.0mg/L
	○2 厂界下风向 1#			
	○3 厂界下风向 2#			
	○4 厂界下风向 3#			

#### (5)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标准
废水总排口	★W1	悬浮物、COD、BOD5、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 (6)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表 6-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1	▲1 厂界东外 1m	昼、夜连续等效 A 声级	2 次/天，连续 2 天	东、北、南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西面临十洲路 35m 范围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4 类标准。
2	▲2 厂界南外 1m			
3	▲3 厂界西外 1m			
4	▲4 厂界北处 1m			

## 6.2 监测期间的工况记录

2020年3月10日至3月11日，我公司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赫山区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线及公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设备均已启动正常运行，具体如下：

表 6-4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日期	实际运行负荷（吨/天）	设计生产负荷	负荷率（%）
2020.3.10	4.7	年销售燃料油 6875t (其中, 92#汽油: 5000t, 95#汽油: 1825t, 98#汽油: 20t, 柴油: 30t)	76.7
2020.3.11	4.8		78.3

## 7、 验收监测结果

### 7.1 验收监测结果

#### 7.1.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1) 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及监测结果如下：

**表 7-1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温度(°C)	湿度(%RH)	风向	风速(m/s)	大气压(kPa)
2020. 3. 10	09:00	晴	8.5	80.0	西北	1.1	101.4
	14:00	晴	15.1	75.6	西北	0.9	101.3
	22:00	晴	9.1	75.6	西北	0.9	101.2
2020. 03. 11	08:00	晴	11.1	80.0	西北	1.0	101.3
	14:00	晴	16.5	75.7	西北	1.0	101.4
	22:00	晴	9.5	75.2	西北	1.0	101.2
2020. 04. 24	15:00	晴	23.3	75.0	西北	1.1	101.3
2020. 04. 25	11:00	晴	26.1	56.0	西北	2.0	101.3

本次验收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要求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0. 03. 10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7	0.55	0.58	4.0
	加油站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66	0.64	0.66	
	加油站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0.68	0.62	0.71	
	加油站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0.60	0.59	0.62	
2020. 03. 11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4	0.50	0.38	4.0
	加油站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61	0.74	0.64	
	加油站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0.76	0.61	0.59	

	加油站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0.68	0.57	0.56	
--	-----------	-------	------	------	------	--

注：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排放要求。

由表 7-2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排放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g/m <sup>3</sup>					
		2020.04.24			2020.04.2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10.80	15.94	18.20	12.39	18.95	13.76

油气排放浓度限值 25

注：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 25g/m<sup>3</sup> 的排放控制要求。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最大值 18.95g/m<sup>3</sup> 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 25g/m<sup>3</sup> 的排放控制要求，项目有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 (3) 废水

本次验收废水排放口的水质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7-4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 (pH 无量纲)

采样时间	监测因子	废水排放口			标准要求
		1	2	3	
2020.0 3.10	PH	7.28	7.26	7.28	6~9
	COD	166	176	166	500
	BOD5	33.5	34.8	33.8	300
	SS	186	165	156	400
	NH <sub>3</sub> -N	6.27	6.19	6.32	—
	石油	4.67	4.66	4.61	20
	动植物油	7.54	7.55	7.60	100
2020.0 3.11	PH	7.26	7.25	7.26	6~9
	COD	157	166	171	500

	BOD5	31.2	32.3	30.9	300
	SS	178	185	163	400
	NH <sub>3</sub> -N	6.12	6.21	6.17	—
	石油	4.62	4.65	4.65	20
	动植物油	7.59	7.54	7.55	100

注：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废水排放口的PH、COD、SS、BOD5、氨氮、动植物油和石油浓度满足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 （3）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7-5。

表7-5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点名称	等效声级 Leq, dB (A)			
	3月10日		3月11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侧1m处	54.3	47.4	52.7	41.0
厂界南侧1m处	56.0	43.8	55.5	40.3
厂界北侧1m处	52.0	43.1	54.7	41.9
2类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厂界西侧1m处	58.7	49.7	58.5	42.4
4类标准限值	70	55	70	55

注：厂界东、北、南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厂界西临十洲路35m范围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

由表7-5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北、南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56.0dB(A)、夜间最大噪声值47.4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西临十洲路昼间最大噪声值为58.7dB(A)、夜间最大噪声值49.7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 8、 验收监测结论

### 8.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浓度限值排放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验收检测期间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最大值18.95g/m<sup>3</sup>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25g/m<sup>3</sup>的排放控制要求，项目有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 (2) 废水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废水排放口的PH、COD、SS、BOD5、氨氮、动植物油和石油浓度满足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北、南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56.0dB(A)、夜间最大噪声值47.4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西临十洲路昼间最大噪声值为58.7dB(A)、夜间最大噪声值49.7dB(A)，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 (4) 固废

现场调查表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和生产废物，具体情况见表3-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 8.2 总结论

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落实。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未改变周边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文件要求。综上所述，项目建设总体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 8.3 建议

- (1) 严格执行所指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相关对顶，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关键设备要备足维修器材和备用，杜绝非正常排污事故的发生。
- (2)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 (3) 自觉接受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 (4) 加强员工安全教育，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意识。
- (5) 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建设标准危废暂存间，并建立危废处置台账。

## 附件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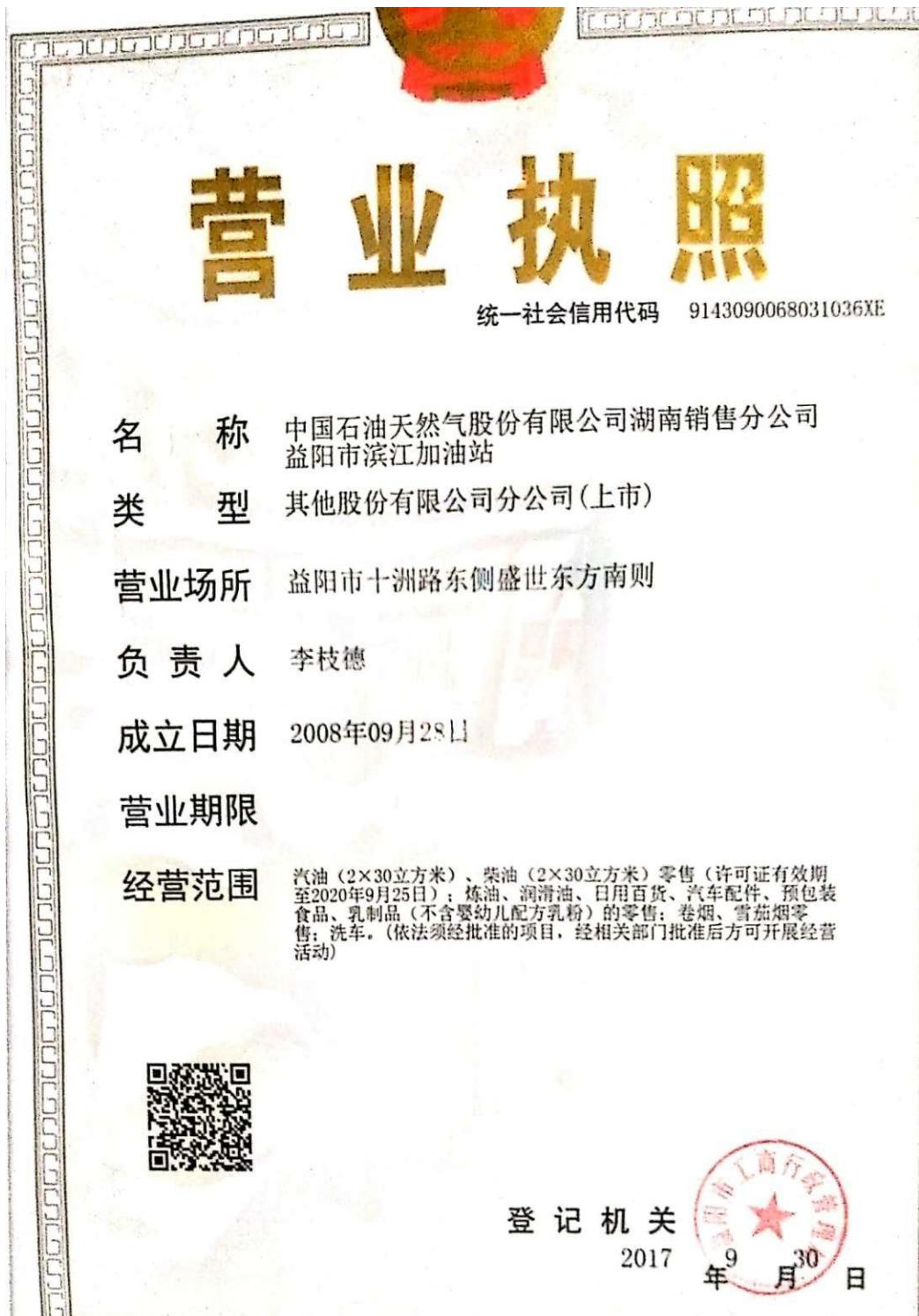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赫山政务中心正对面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石油及制品批发 F 5162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成品油 2240t(其中, 0#柴油: 50t/a, 92#汽油: 365t/a, 95#汽油: 1825t/a)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 1825 吨		环评单位		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赫山分局					审批文号		益环审（表）[2019]3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2008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2		所占比例（%）		5.25	
实际总投资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2		所占比例（%）		5.25	
废水治理（万元）		4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3	其他（万元）	2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30900666330225T		验收时间		2020 年 3 月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 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 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 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 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 其他特征污染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 $(12)=(6)-(8)-(11)$ ,  $(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2 营业执照



#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赫山分局

益环赫审（表）[2019]30号

## 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赫山区（蓝天、金山、锦都、滨江、银城路）加油站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赫山区（蓝天、金山、锦都、滨江、银城路）加油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上同意《报告表》的基本内容，所作结论和建议以及专家组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蓝天加油站选址在湖南益阳市赫山区兰溪镇秀才坝村新屋组；同意金山加油站选址在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快活岭村刘家老屋组；同意锦都加油站选址在湖南益阳市赫山区龙洲路东侧、秀峰东路北侧；同意滨江加油站选址在益阳市十洲路东侧盛世东方南侧；同意银城路加油站选址在湖南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地税局正对面。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全面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逐条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以及建议内容，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完善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各项应急事故处理措施，定期对“三废”治理设施，应急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环境安全。

(二)、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油品在收集、运输、储备和发油过程中挥发的非甲烷总烃，必须按环评要求，分别采取有效措施，使废气排放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标准。

(三)、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于站区的初期雨水、站内员工生活用水以及往来乘客的冲厕用水。本项目蓝天、金山加油站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再进入加油站内四池净水系统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再进入加油站内四池净水系统进行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后，蓝天加油站污水排入兰溪河，金山加油站污水排入新河；锦都、滨江、银城路加油站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加油区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冲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经由污水管网，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一级A标准后排入资江。

(四)、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油泵、发电机、空调设备和加油车辆进出等产生的噪声。蓝天加油站所在区域（东、西、北面）、金山加油站所在区域（东、北、南面）、锦都加

油站所在区域（东、西、北面）、滨江加油站所在区域（东、北、南面）、银城路加油站所在区域（东、北、南面）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蓝天加油站（南面临S308（新）35m范围内）、金山加油站（西面临G319 35m范围内）、锦都加油站（南面临秀峰东路35m范围内）、滨江加油站（西面临十洲路35m范围内）、银城路加油站（西面临十洲路35m范围内）声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要求。

（五）、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生活垃圾必须由专人收集，采取全封闭式集中堆放，定时清运至垃圾场统一处理。清理油罐后产生的含油污泥属危险废物，必须送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六）、本工程投产后，存在环境风险隐患，必须制定行之有效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

三、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当重新向环保部门进行环评报批；

四、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在本次环评审批手续后，严格按照《报告表》的内容和批复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及时向相关部门申请竣工验收。



2019年8月19日

#### **附件4 环境管理制度**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环境 保护管理制度**

### **一、目的：**

1. 1 为了预防和控制污染，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遵守国家环保的法律法规。

1. 2 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 3 为给员工提供一个清洁、舒适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 **二、范围：适用于本公司所有部门，包括外包工、实习考察人 员等。**

**三、职责：**环保部门负责本管理制度的实施监督。其它各相关部门协助环保部门完成本制度的实施。

### **四、引用文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02年6月）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1990）

### **五、术语、关键词：**

5. 1 预防和控制污染：指采用防止、减少或控制污染的各种过程、惯例、材料或产品，可包括再循环处理、过程更改、控制机制、资源的有效利用和材料替代等。

5. 2 国家法律法规：包括所有国家政府部门颁发的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文件。

5.3 后勤部门：是指除生产部门以外的公司内所有部门，包括技术部、质量部、人事行政部、采供部、销售部、仓库、财务部、环保部门等。

5.4 环保事故隐患：指尚未直接造成环境污染的设备、操作等所存在的环保隐患。

5.5 微小环保事故：指小量人为的或可避免的跑、冒、滴、漏现象，所辖区域环境卫生未达标等。

5.6 一般环保事故：指造成清水沟、地面、空气等大面积污染的环保事故。

5.7 较大环保事故：指因环境污染造成周边村民与公司产生矛盾纠纷，引起群体性影响的环保事故。

5.8 特大环保事故：指环境污染被省、市、县级环保部门通报，并使公司遭受重大经济损失的环保事故。

## 六、内容：

6.1 环境方针：预防和控制污染，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遵守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做到守法经营；持续改进公司的环境行为，为不断提高环境质量而努力。

6.2 环境口号：清洁、精益生产，“三废”达标排放；全员、全过程参与，推行开源节流，循环节约运行。

6.3 在我公司现行的制度中，环保与绩效考核相挂钩，并且具有一票否决权。

6.4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6.4.1 新改扩建项目、新工艺、新产品和新设备引进时，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6.5 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制定的各项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公司所在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6.5.1 排出的水必须做到无色、无味、无油迹。

6.5.2 各生产车间尾气必须全部接入废气吸收系统，达标排放。

6.5.3 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管理，危险性固体废弃物必须送到有环保处理资质的部门处理。

6.5.4 对周边生活环境造成影响的工业噪声，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6.6 环保主管部门要定期组织环保培训教育工作，逐步增强全体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全民动员参与环境保护工作。

6.7 环保主管部门要建立监督巡查管理制度，制定监督巡查管理规范，加强对各环境因素的监督和管理，定期通报公司的环境状况并及时上报公司负责人。

6.8 凡有新产品建设的项目，必须从小试进行跟踪分析，制定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三废”等污染物的处理方案，未能制定有效可行的处理方案的不能进入中试。

6.9 凡有新产品建设的项目，确立后必须进行公司内环评论证会，对生产工艺过程中所产生的“三废”，根据公司实际处理能力，制定出有效可行的处理方案，给新产品建设项目提供可靠的保证。

6.10 “三废”处理中心的要求：

6.10.1 确保废水处理系统安全可靠、正常有效运行，发挥其技术特性，减少故障，确保系统高效率、长周期、安全经济运行，从而使废水达标排放。

6.10.2 确保废气吸收系统安全可靠、正常有效工作，发挥其技术特性，减少故障，确保系统高效率、长周期、安全经济运行，从而使废气达标排放。

6.10.3 对各类固体废弃物进行分类管理，特别是对危险废固的跟踪监督管理。

6.10.4 由环保站负责打水的集水池，必须安排员工及时打水，杜绝出现满溢现象。

6.10.5 定期做好各种环境因素的监测检测工作，同时做好登记。

6.10.6 保持“三废”操作记录、运行台帐的完整性与准确性。

#### 6.11 生产车间的要求：

6.11.1 各生产车间必须保持周围的清水沟清洁无污染物。水质经检测，如果超标的，由环保监督管理人员立即通知当事车间并会同有关人员，进行现场分析，做好有关记录，提出处理意见，呈送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6.11.2 各生产车间的物料必须按规定堆放在指定地点，杜绝液体原料桶露天堆放，搬运输送过程中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如果经环保监督管理人员检查后发现不合格的，要限期整改，并作出书面检查。

6.11.3 各车间必须严格控制用水量(特别是水冲泵用水量)，以达到清洁生产的目的。

6.11.4 各车间所产生的工艺废水、水冲泵废水、洗各种物料的废水必须全部进入指定的集水井，由车间负责的集水井必须安排员工打水，杜绝出现溢流现象。

6.11.5 生产区各部门含有各种化工原料的工具应在指定的地点清洗，严格控制清洗用水量，车间地面做到无积水。

6.11.6 在运输过程中小量跑、冒、滴、漏和洒落物料，做到先清扫，后用拖把擦净，使地面不留痕迹，严禁用水冲洗排入清水沟。

6.11.7 凡公司内动火，必须严格控制用水量，一方面杜绝造成不必要的浪费，另一方面可以减少污水产生量，缓解污水处理的压力。

6.11.8 对机械维修产生的污油，不得乱排乱放，必须先收集存放后统一处理，洒漏地面的油污于完工后必须及时吸附清扫，统一处理。

6.11.9 各车间如果工艺改进或其他原因产生了新的废水，必须及时通知环保部门，商讨解决的对策。

6.11.10 严格控制气体的无组织排放，对所有桶、坛、罐、锅等使用后必须做好加盖密封措施。

6.11.11 对生产废气的排放，各车间一定要做好吸收回收工作，按照环境管理目标、指标要求限期整治，对吸收回收设施未能正常运行或随便停止运行，或对回收液体达到浓度且不及时排放到指定地点的，对回收设施泄漏未及时修理的，一经发现和查实，必须严肃处理。

6.11.12 各车间废气吸收设施和废气处理系统必须正常运行，严格执行《废气吸收系统操作规程》。

6.11.13 各车间如果工艺改进或其他原因产生了新的废气，必须通知环保部门，商讨解决的对策。

6.11.14 各车间产生的不同种类的固体废弃物不得混放，固体废物放置见废物放置标识牌，各生产车间应注重减少各类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做到节能降耗、清洁生产。

6.11.15 对于一般工业固废，生产车间有沉淀池的要对残渣进行有效的回收利用，对不能利用的，经压滤后，滤渣运到指定的堆放点，由后勤负责统一处理，滤液排至污水管。

6.11.16 对于危险固废，由各部门收集后送至危险固废堆放场，由采供部负责统一送有环保资质的处理部门进行处理，环保负责全过程监控。

6.11.17 各车间如果工艺改进或其他原因，产生了新的废固，必须通知环保部门，商讨解决的对策。

6.11.18 噪声污染防治，必须严格控制工业生产活动中使用生产设备时产生干扰周围生活环境的声音。

6.11.19 造成环境噪声污染的设备的种类、数量、噪声值和防治设施如有重大改变的，必须及时通知环保部门，并采取应有的防治措施。

6.11.20 各车间所有管路走向必须规范、标识清楚，设备布局整齐。

6.11.21 各车间发生大小生产事故时，必须在第一时间通知环保主管部门，由环保主管部门会同当事车间对事故是否造成污染作出论证，决不允许在检查过程中弄虚作假，隐瞒不报。

6.11.22 各生产车间负责人，必须尽职尽责、实事求是协助环保监督管理人员对因发生事故或者其它突发性事件造成污染事故的岗位，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同时做好记录，呈送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 6.12 后勤部门的要求：

6.12.1 公司建筑物外墙色彩保持统一，钢架结构车间定期除锈、油漆。

6.12.2 对各部门清理的废纸、旧报纸及塑料类可回收部分在各部门内部进行分类，由后勤收集、联系外卖。对不可回收的固体废物和垃圾由清洁工统一收集至垃圾场后，由后勤统一运至环卫所处理，并做好相应的记录。

6.12.3 各部门应充分利用办公用纸（尽可能做到正反使用）及其他物品，以减少生活废弃物的产生量。

6.12.4 后勤负责办公楼及厂区公共区域垃圾筒的生活废弃物的收集、分类。

6.12.5 对于废电池、废旧日光灯管、墨盒等应集中收集到指定位置处理。

6.12.6 食堂馊饭菜由后勤安排运走，食堂的馊饭菜不准储存过夜，每天清运，并对存放馊水桶处应及时清理和清洗，清洗废水应排入废水管路。

6.12.7 厂区内的通道及绿化带内的固体废弃物，每天由后勤清扫后运到厂区垃圾场。

6.12.8 公司内化粪池、食堂洗菜，员工洗衣，浴室等生活废水全部接入环保站污水处理系统。

6.12.9 保证公司内的绿化带的成活率，并定期修剪，及时增补，使绿化面积比例逐年提高。

6.12.10 车辆（包括公司内部和外部的）必须在指定地点清洗。

## 6.13 奖励与惩罚

### 6.13.1 奖励

6.13.2 在公司的环境保护中做出较大贡献者，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并张榜表扬。

### 6.13.3 惩罚

6.13.4 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员工有一个清洁、舒适的生活和工作环境，公司本着教育为主，处罚为辅的原则，处理各类环保事故。

6.13.5 公司生产部下属各车间环保员为环保第一责任人，后勤各部门的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为环保第一责任人，如发生环保事故，应负主要领导责任，同时对当事部门的经理、生产部车间主任、组长进行连带处罚（负全面领导责任），但是环保罚款总额每月不得超过本人工资总额的 30%（该标准仅适用于本制度中的 6.13.6, 6.13.7, 6.13.8）。

6.13.6 对于环保事故隐患，由环保监督巡查人员指出问题所在，提出整改方案，由部门（车间）落实具体措施，环保协助并登记、备案，以后勤各部门或生产部各车间为单位，如果一个月内发生类似事故隐患 3 次以上（含 3 次），则升级为微小环保事故，如果是车间发生的，则月底对车间环保员处以 50 元的扣款，对车间组长处以 100 元扣款，对车间主任处以 200 元的扣款，对生产部经理处以 300 元的扣款；如果是后勤部门发生的，则对当事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处以 200 元扣款，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处以 300 元扣款。

6.13.7 对于微小环保事故，由环保监督巡查人员先进行登记、备案，对当事人一律处以 50 元的扣款。如果是车间发生的，则对车间环保员处以 50 元的扣款，对车间组长处以 100 元扣款，对车间主任处以 200 元的扣款，对生产部经理处以 300 元的扣款；如果是后勤部门发生的，则对当事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处以 200 元扣款，对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处以 300 元扣款；以后勤各部门或生产部各车间为单位，如果一个月内发生微小环保事故 3 次以上（含 3 次），则升级为一般环保事故，月底另外对车间环保员加

罚 100 元，对车间主任（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加罚 200 元，对生产部经理（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加罚 300 元。

6.13.8 对于一般环保事故，由环保监督巡查人员先进行登记、备案，对当事人一律处以 100 元的扣款。如果是车间发生的，则对车间环保员处以 100 元的扣款，对车间组长处以 200 元扣款，对车间主任处以 300 元的扣款，对生产部经理处以 400 元的扣款；如果是后勤部门发生的，则对当事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处以 200 元扣款，对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处以 300 元扣款；以后勤各部门或生产部各车间为单位，如果一个月内发生一般环保事故 3 次以上（含 3 次），则升级为较大环保事故，月底另外对车间环保员加罚满其工资总额的 30%，对车间主任（后勤部门主管、课题组长、环保站站长）加罚满其工资总额的 20%，对生产部经理（当事后勤部门经理）加罚满其工资总额的 10%。

6.13.9 对于发生较大、特大环保事故的，立即上报公司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后再作出处罚决定，情节特别严重者，移送政府司法部门处理。

6.13.10 环保事故由环保部门每月统计并全公司通报，年终分类统计后，上报公司经理执行层，进行绩效考核。

## 七、附则

7.1 本制度如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一致时，按上级规定执行。

7.2 本制度由办公室负责解释。

7.3 本制度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附件 5 检测报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0)第 03005 号



检 测 报 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0)第 03005 号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益阳市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章无效。
4. 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5.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其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8.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名 称：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高新区朝阳街道金山社区 201 等 15 套

邮政编码： 4130000

电 话： 0737-2670876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 1. 基础信息

表 1 项目信息一览表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工程
项目地址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赫山政务中心正对面
采样日期	2020.03.10~2020.03.11
检测日期	2020.03.10~2020.03.16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采样方法	无组织废气: HJ/T55-2000 《大气污染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废水: HJ/T91-2002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监测点位	无组织废气: <input type="radio"/> O1 加油站上风向 <input type="radio"/> O2 加油站下风向 <input type="radio"/> O3 加油站下风向 <input type="radio"/> O4 加油站下风向 废水: ★1 废水总排口 噪声: ▲1 厂界东面 1m 处 ▲2 厂界南面 1m 处 ▲3 厂界西面 1m 处 ▲4 厂界北面 1m 处
样品状态	废水: 样品为褐色, 无异味, 无浮油。
备注	1. 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 未评定; 2. 偏离标准方法情况: 无; 3. 非标方法使用情况: 无; 4. 是否有外包项目: 无; 5. 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用“ND”表示。

## 2. 监测内容及项目

表 2 监测内容及项目表

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O1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O2 加油站下风向		
	O3 加油站下风向		
	O4 加油站下风向		
废水	★1 废水总排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	1 次/天*3 天
声环境	▲1 厂界东面 1m 处	等效声级 L <sub>eqA</sub> [dB (A)]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一次
	▲2 厂界南面 1m 处		
	▲3 厂界西面 1m 处		
	▲4 厂界北面 1m 处		

##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声环境	等效 A 级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AWA5680 多功能声级计 SZJC/YQ -074	/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7900 型气相色谱仪 SZJC/YQ -014	0.06mg/m <sup>3</sup>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SZJC/YQ -045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ME204 分析天平 SZJC/YQ -005	/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SPX-250BIII 生化培养箱 SZJC/YQ -041	0.5mg/L
	NH <sub>3</sub>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178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ZJC/YQ -021	0.02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SZJC/YQ -022	0.06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SZJC/YQ -022	0.06mg/L

#### 4. 气象参数

表 4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温度 (°C)	湿度(%RH)	风向	风速 (m/s)	大气压 (kPa)
2020.3.10	09:00	晴	8.5	80.0	西北	1.1	101.4
	14:00	晴	15.1	75.6	西北	0.9	101.3
	22:00	晴	9.1	75.6	西北	0.9	101.2
2020.03.11	08:00	晴	11.1	80.0	西北	1.0	101.3
	14:00	晴	16.5	75.7	西北	1.0	101.4
	22:00	晴	9.5	75.2	西北	1.0	101.2

#### 5. 检测结果

表 5-1 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采样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要求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0.03.10	加油站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66	0.64	0.66	4.0
	加油站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0.68	0.62	0.71	
	加油站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0.60	0.59	0.62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7	0.55	0.58	
2020.03.11	加油站下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0.61	0.74	0.64	4.0
	加油站下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0.76	0.61	0.59	
	加油站下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0.68	0.57	0.59	
	加油站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53	0.54	0.50	

注: 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浓度限值排放要求。

(本页以下无内容)

表 5-2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采样时间	监测因子	废水排放口			标准要求
		1	2	3	
2020.03.10	PH	7.28	7.26	7.28	6~9
	COD	166	176	166	500
	BOD5	33.5	34.8	33.8	300
	SS	186	165	156	400
	NH <sub>3</sub> -N	6.27	6.19	6.32	—
	石油	4.67	4.66	4.61	20
	动植物油	7.54	7.55	7.60	100
2020.03.11	PH	7.26	7.25	7.26	6~9
	COD	157	166	171	500
	BOD5	31.2	32.3	30.9	300
	SS	178	185	163	400
	NH <sub>3</sub> -N	6.12	6.21	6.17	—
	石油	4.62	4.65	4.65	20
	动植物油	7.59	7.54	7.55	100

注: 废水中石油和动植物油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其他指标执行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的要求。

表 5-3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点名称	等效声级 Leq, dB (A)			
	3月10日		3月11日	
	昼	夜	昼	夜
厂界东侧 1m 处	54.3	47.4	52.7	41.0
厂界南侧 1m 处	56.0	43.8	55.5	40.3
厂界北侧 1m 处	52.0	43.1	54.7	41.9
2类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厂界西侧 1m 处	58.7	49.7	58.5	42.4
4类标准限值	70	55	70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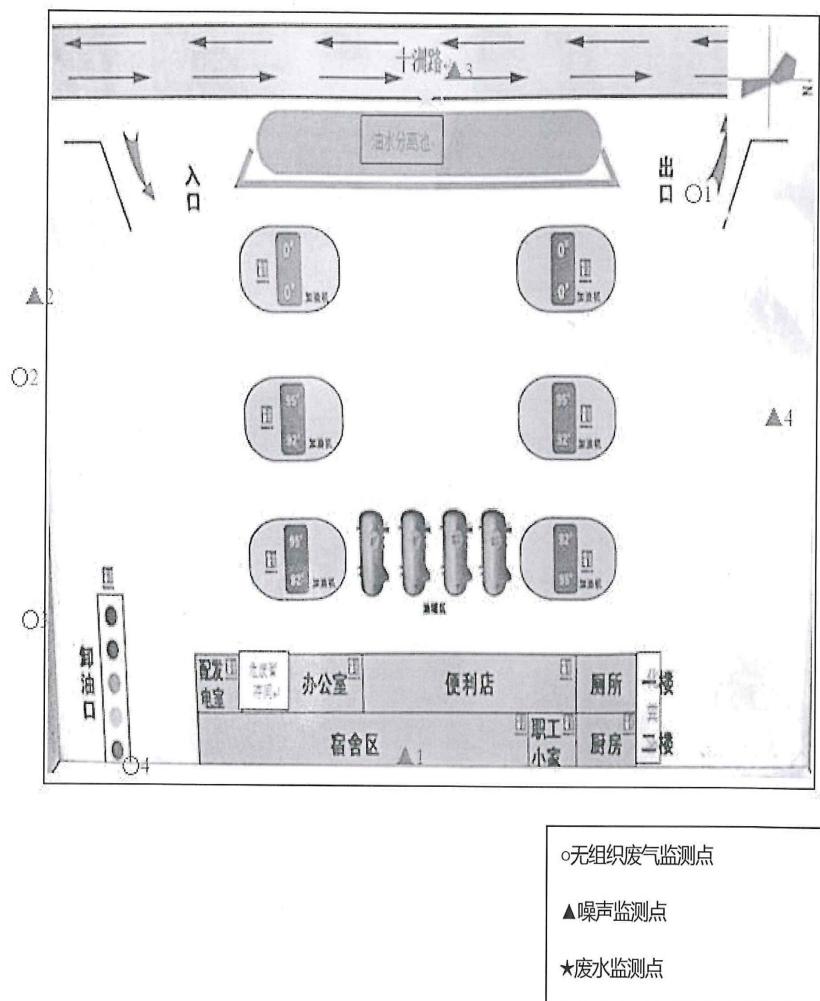
注: 东、北、西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西临十洲路 35m 范围内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

\*\*\*检测报告结束\*\*\*

编 制: 张春香 审 核: 韦志

签发: 张俊宇  
签发日期: 2020年3月20日

附图 1：监测布点图



## 附件6 补充检测报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0)第 03005-1 号



## 检测报告

守政检测检字(2020)第 03005-1 号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  
益阳市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补充检测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3.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章无效。
4. 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5.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其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8.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名 称：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高新区朝阳街道金山社区 201 等 15 套

邮政编码： 4130000

电 话： 0737-2670876



## 1. 基础信息

表1 项目信息一览表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补充检测
项目地址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赫山政务中心正对面
采样日期	2020.04.24~2020.04.25
检测日期	2020.04.24~2020.04.25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监测点位	有组织废气： ◎1 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
备注	1. 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未评定； 2. 偏离标准方法情况：无； 3. 非标方法使用情况：无； 4. 是否有外包项目：无； 5. 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用“ND”表示。

## 2. 监测内容及项目

表2 监测内容及项目表

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1 油气回收装置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 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7900 型气相色谱仪 SZJC/YQ -014	0.06mg/m <sup>3</sup>

(本页以下无内容)

#### 4. 气象参数

表 4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温度 (°C)	湿度(%RH)	风向	风速 (m/s)	大气压 (kPa)
2020. 04. 24	15:00	晴	23. 3	75. 0	西北	1. 1	101. 3
2020. 04. 25	11:00	晴	26. 1	56. 0	西北	2. 0	101. 3

#### 5. 检测结果

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g/m <sup>3</sup>					
		2020. 04. 24			2020. 04. 25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10. 80	15. 94	18. 20	12. 39	18. 95	13. 76
油气排放浓度限值		25					

注: 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中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小于 25g/m<sup>3</sup>的排放控制要求。

\*\*\*检测报告结束\*\*\*

编 制: 张春备

审 核: 丰 坚

签 发:



签发日期: 2020 年 4 月 28 日



## 附件 7 专家意见及签到表

# 中石油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意见

2020 年 4 月 9 日，中石油锦都加油站组织召开了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中石油锦都加油站）、验收监测单位（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及 3 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并特邀益阳市环境保护局赫山分局等单位代表参会。

验收工作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的详细介绍。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

加油站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滨江加油站	湖南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赫山政务中心正对面	加油区、罩棚、油罐区、站房、辅助用房、公厕，配套建设环保、电力、给排水、道路、观测检查井等工程

#### （二）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9 年 8 月由湖南知成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加油站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益阳市环境保护局赫山分局以益环赫审（表）[2019]30 号文件同意该项目建设。

####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 1100 万元，环保投资 42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8%.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踏勘，本项目相对环评阶段，主体建设内容基本相同，不涉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的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大气污染防治**

加油站项目运营期引起大气环境污染的环节主要为汽油和柴油的储存、车辆卸油和车辆加油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汽车尾气及生活垃圾、公厕等产生的异味。

汽油和柴油的储存、车辆卸油和车辆加油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

加油站均通过两套组合式油气回收装置回收整个加油系统中的油气，并将油气回收至储油罐，减小其对环境的影响。

汽车尾气

加油站通过加强四周绿化，减小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二）废水**

加油站项目运营期主要产生的废水为地面冲洗水、来往人员用水以及员工生活用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员工的生活污水及来往人员用水时产生的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至资江；加油区地面清洁废水经油水分离池处理后排入团洲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后排至资江。

#### **（三）噪声防治**

项目运营期间噪声污染源主要有加油机产生的噪声以及过往车辆，备用发电机产生的噪声。加油站主要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或带隔声、消声的设备，压缩工区汽车数量与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

#### **（四）固体废物处置**

加油站固废主要为员工及顾客产生的生活垃圾，油罐清洗产生的废油污、油渣，油水分离池产生的油污，油渣、油泥；以及废手套、废抹布、废弃消防沙等。

##### **1) 危险废物**

油渣、油污、油泥属于危险废物，加油站将其分类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设施中，统一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油罐清洗产生的油渣和油泥则委托有资质的清洗单位带走，并由油罐清洗单位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 2) 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废弃含油抹布，劳保用品等，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湖南守政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0 日至 11 日对外排污染物的监测结果表明：

### (一) 大气污染物

监测期间，加油站上风向、加油站下风向（三个监测点）均设四个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所监测的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分别为  $0.71\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二) 水污染物

监测期间，加油站总排口废水中所监测指标的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SS:  $186\text{mg}/\text{L}$ 、COD:  $176\text{mg}/\text{L}$ 、BOD<sub>5</sub>:  $34.8\text{ mg}/\text{L}$ 、氨氮:  $6.32\text{mg}/\text{L}$ 、动植物油:  $7.60\text{mg}/\text{L}$ 、石油类:  $4.68\text{ mg}/\text{L}$ ，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

### (三)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北、南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6.0\text{dB(A)}$ 、夜间最大噪声值  $47.4\text{dB(A)}$ ，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西临十洲路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8.7\text{dB(A)}$ 、夜间最大噪声值  $49.7\text{dB(A)}$ ，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结果，各类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得到安全处置。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控。

##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验收组经认真讨论，认为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行。

## 七、建议和要求

- (1) 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回收合同。
- (2) 补充监测：油气回收系统有组织排放废气。
- (3) 加强工厂日常管理，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制度和生态保护措施，确保加油站生产安全和生态安全。
- (4) 加强各环保设施的检修、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5) 加强加油站绿化，同时对外排污污染物开展定期监测，并做好废气处理、固废处置台账，发现问题及时采取解决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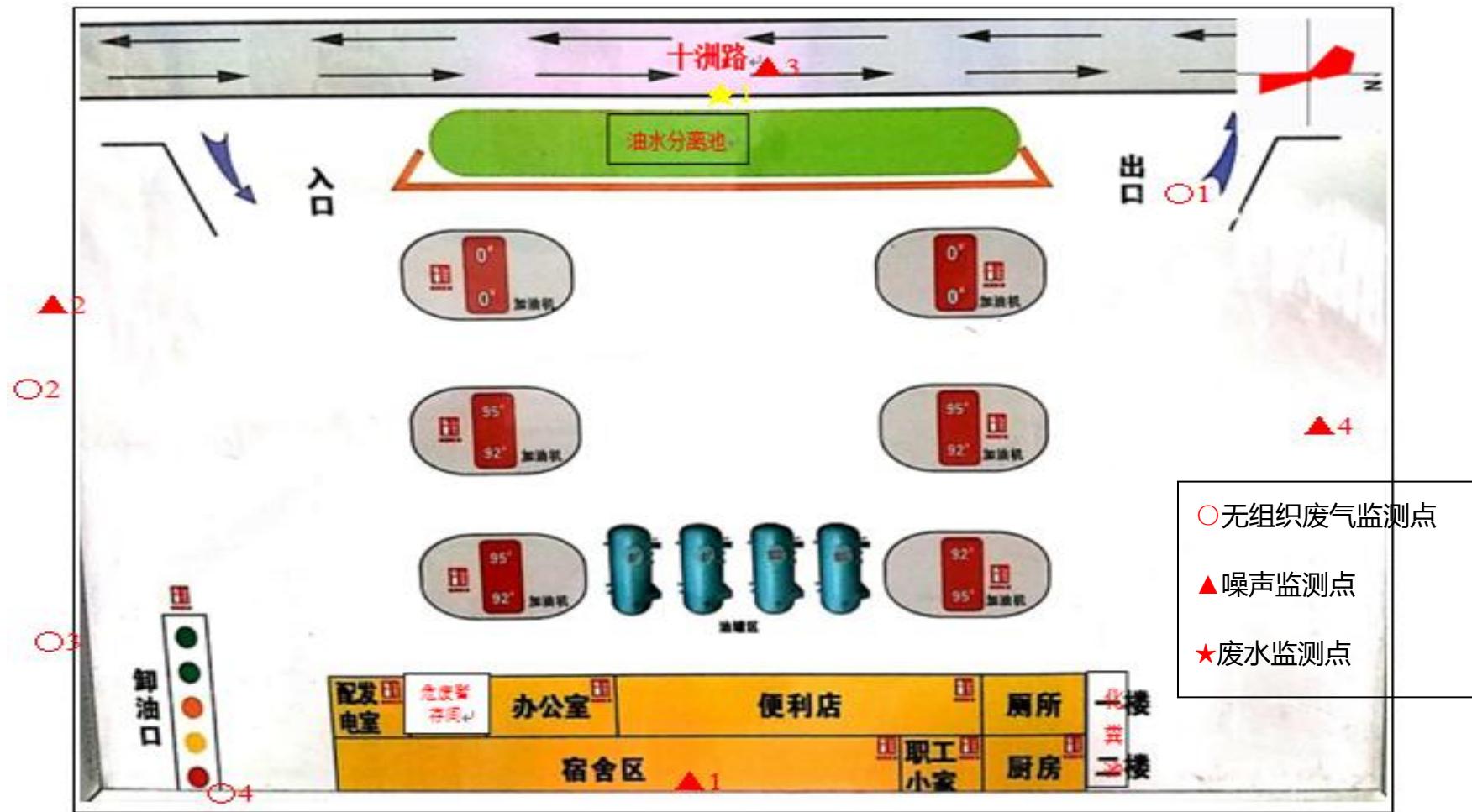
验收组成员：汤尚年 李璋 邓学军（执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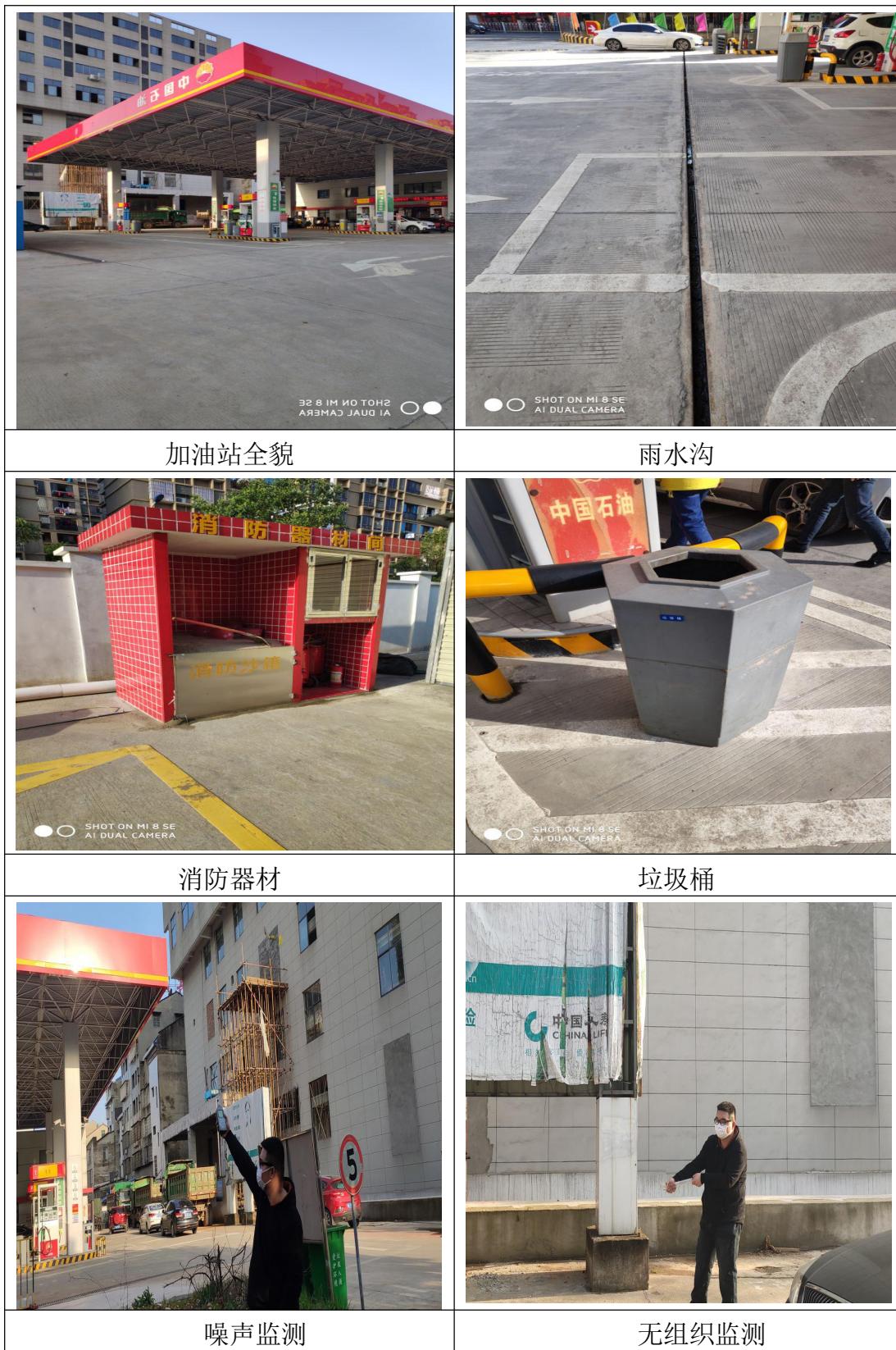
2020 年 4 月 9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销售分公司益阳市（锦都、滨江）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名
成员					
成员	丁P学	市环境科学学会	工程师		丁P学
成员	李诗	事办中心	工程师	13873759394	李诗
成员					
成员	Verry	~	~	~	Verry
成员					
成员					
成员					

年 月 日





附图 2 部分现场照片